



2011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0050

披露时间：2012 年 2 月 28 日

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7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2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34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51
第九节	重要事项	5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5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异议。

公司负责人吴光权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静瑜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艳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IANMA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简称：TIANMA)

(二) 法定代表人：吴光权

(三) 董事会秘书：刘长清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东 7 层

联系电话：(0755) 86225886 传真：(0755) 86225772, 86225774

电子信箱：sztmzq@sz.gd.cninfo.net

(四)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厦 22 层南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 7 层

邮政编码：51805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tianma.cn>

公司电子信箱：admin@tianma.cn

(五) 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 64 栋东 7 层董事会办公室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天马 A

股票代码：000050

(七)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11 月 0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857845

税务登记号码：地税：440300192183445

国税：44030119218344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 38 楼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201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度各项主要指标	2011年度
营业利润	-55,963,692
利润总额	278,509,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707,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957,2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共收益120,841,113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1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359,1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3,208
托管费收入	17,623,9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0,255
所得税影响额	-41,761,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1,137,927
合计	120,841,113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元）	4,614,967,219.00	3,454,211,508.00	33.60%	2,190,447,604.00
营业利润（元）	-55,963,692.00	86,431,907.00	-	-375,539,377.00
利润总额（元）	278,509,598.00	177,350,042.00	57.04%	-362,764,2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	101,133,343.00	70,381,821.00	43.69%	-205,637,565.00

股东的净利润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9,707,770.00	40,847,935.00	-	-207,936,8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32,957,245.00	355,446,353.00	49.94%	436,077,993.0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8,052,164,501.00	7,971,514,291.00	1.01%	6,476,071,725.00
负债总额 (元)	5,133,254,608.00	5,480,834,561.00	-6.34%	4,377,387,46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318,953,568.00	1,215,025,194.00	8.55%	1,145,253,365.00
总股本 (股)	574,237,500.00	574,237,500.00	0.00%	574,237,5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61	0.1226	43.64%	-0.358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61	0.1226	43.64%	-0.35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43	0.0711	-	-0.36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8%	5.96%	2.02%	-16.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6%	3.44%	-5.00%	-16.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9281	0.6190	49.94%	0.759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30	2.12	8.49%	1.99
资产负债率 (%)	63.75%	68.76%	-5.01%	67.59%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144.00		-84,253.00	-909,01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328,359,178.00		88,349,765.00	13,328,251.00

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3,208.00		3,468,586.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7,623,953.00		10,222,946.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0,255.00		2,652,623.00	355,913.00
所得税影响额	-41,761,410.00		-15,692,120.00	-2,221,24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1,137,927.00		-59,383,661.00	-8,254,594.00
合计	120,841,113.00	-	29,533,886.00	2,299,307.00

(四) 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7.98%	0.1761	0.17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07,770	-1.56%	-0.0343	-0.0343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74,237,500	535,741,557	91,357,091	17,457,568	-3,768,522	1,215,025,194
本期增加		4,045,782	3,039,183	101,133,343		108,218,308
本期减少		0	0	3,039,183	1,250,751	4,289,934
期末数	574,237,500	539,787,339	94,396,274	115,551,728	-5,019,273	1,318,953,568
变动原因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提取盈余公积	本期净利润转入及提取盈余公积	本期外币折算差额变动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1,999,286	45.63%	-261,976,786	-261,976,786	22,500	0.00%
1、国家持股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61,976,786	45.62%	-261,976,786	-261,976,786	-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5、高管股份	22,500	0.01%	-	-	22,5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238,214	54.37%	261,976,786	261,976,786	574,215,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2,238,214	54.37%	261,976,786	261,976,786	574,215,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4、其他	-	-	-	-	-	-
三、股份总数	574,237,500	100.00%	-	-	574,237,500	100.00%

公司股本变化详情如下：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调整高管及国有法人持有的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政策，公司高管、国有法人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相应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相应增加。具体变动情况请见“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之“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一)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976,786	261,976,786	0	0	股改限售股	2011-05-12
赵军	22,500	0	0	22,500	高管限售股	每年 25%解除限售
合计	261,999,286	261,976,786	0	22,500	—	—

(二)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限售条件
1	赵军	22,500	每年 25%解除限售（按上年末股份总数的 25%解除）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无股票及衍生证券发行情况

(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共有股东55,683 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62%	261,976,786	0	0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0%	48,251,364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	19,531,568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5,355,908	0	0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3,199,856	0	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495,697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银保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792,032	0	0
中国建设银行一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525,410	0	0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351,323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332,328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976,786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48,251,3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19,531,5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5,355,908		人民币普通股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3,199,856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95,69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1,792,0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诺安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5,4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51,32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32,32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与第二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与第二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二) 报告期末持股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变化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261,976,786股股票于2011年5月12日全部解除限售。

2、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所持股份变动情况为：

a. 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占总
------	----	------	------	------	------

	方式				股本比例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1年06月21日至30日	10.60	2,500,000	0.44%
合计			-	2,500,000	0.44%

b. 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0,751,364	8.84%	48,251,364	8.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751,364	8.84%	48,251,364	8.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06月20日，注册资本67,336.709万元，法定代表人：吴光权。于1997年09月2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份代号：161.HK）。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控股型公司，公司自身未从事具体业务，主要通过各下属子公司从事液晶显示器、印刷电路板、手表奢侈品和矿业资源的生产与销售，酒店及物业经营等业务。

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261,976,786股，已于2011年05月12日全部解除限售。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光权；成立日期：1982年12月01日；注册资金：100,000万元；主营：经营或代理除国家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补偿贸易；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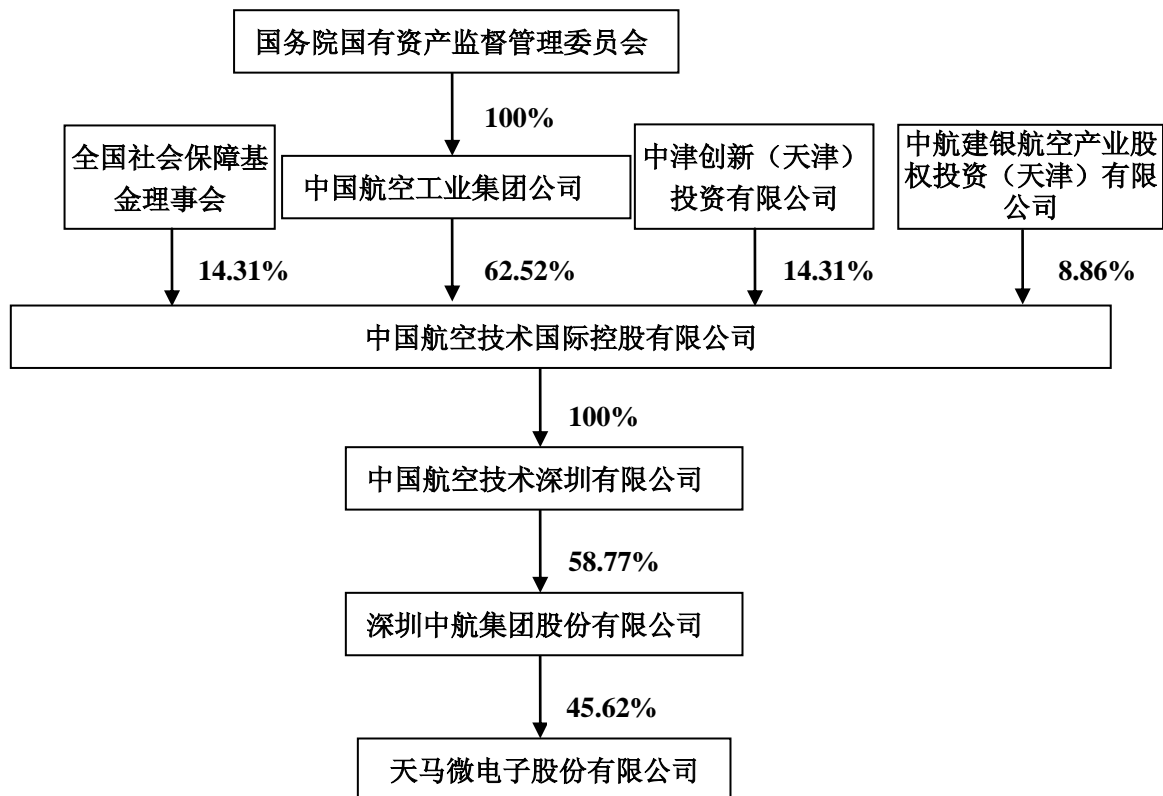
专控、专卖商品)；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开发福田区宗地号为 B 210-0016 地块)。

3、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方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3 年，注册资金 742,2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光权，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甲苯、丙酮、甲基乙基酮、哌啶、乙醚、高锰酸钾、三氯甲烷、硫酸、盐酸、醋酸酐、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然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有毒品、腐蚀品的销售(有效期至 2011 年 01 月 17 日)。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仓储；工业、酒店、物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新能源设备的开发、销售维修；展览；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4、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1	吴光权	董事长	男	49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2	蔡展生	副董事长	男	49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3	由镭	副董事长	男	42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4	汪名川	董事	男	45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5	邹雪城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6	陈少华	独立董事	男	50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7	章成	独立董事	男	33	2010年8月31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8	陈宏良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9	盛帆	监事	男	54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0	李刚	监事	男	41	2010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1	罗祥典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2	赵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22,500	22,500	任职前持股
13	邓柏松	总经理	男	53	2011年4月2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4	孙永茂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5	屈桂锦	副总经理	女	42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6	欧阳旭	副总经理	男	47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7	刘静瑜	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女	41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18	刘长清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0年7月5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合计							22,500	22,500	-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表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股东姓名	所任职务	任职期间
吴光权	董事长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6月至2012年6月
蔡展生	副董事长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
由镭	副董事长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7年6月至2012年6月

（二）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吴光权，男，49岁，高级会计师，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中航共青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江南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蔡展生，男，49岁，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商贸部副部长、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产品营销部部长、债务清缴工作组组长以及债务重组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由 镭，男，42岁，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南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深南电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企业战略与管理部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汪名川，男，45岁，高级会计师，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深南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厦门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经理、经理，深圳中航商贸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邹雪城，男，47岁，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中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国家集成电路人才培养（武汉）基地主任，武汉集成电路设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武汉集成电路产业化基地首席专家，IEEE会员，MRS会员，中国电子学会半导体与集成技术分会委员，武汉市人民政府科技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湖北省青年科协副主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半导体集成化芯片系统基础研究”重大研究计划指导专家组成员，国家集成电路人才培养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教学指导委员会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分委员会委员。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少华，男，50岁，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学位。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厦门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协会会长，厦门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美国弗吉尼亚联邦大学访问教授，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厦门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章成，男，33岁，法学本科学历，国家高级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开野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主任，深圳市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与高新技术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律师协会监事，深圳市律师协会财务资产监督委员会副主任，国内首家专业房地产辅导型基金“华盛莱蒙”辅导型房地产基金创始团队之一，基金投资委员会委员。

陈宏良，男，43岁，一级高级经济师，同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经理。

李 刚，男，41岁，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在深圳市团市委、深圳市市属企业工委办公室工作，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党群工作部副主任、组织人事部高级业务经理，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盛 帆，男，54岁，会计师，大学专科，现任本公司监事，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深圳中航电脑总公司总经理，深南电路有限公司监事，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主管、审计监察部副经理，深圳中航电脑总公司总会计师，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主管，深圳宏胜实业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经理。

罗祥典，男，54岁，经济师，大学本科毕业。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党委副书记、天马深圳事业部人力资源行政部企业文化副经理。1992年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天马微电子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企业文化部副经理。

赵 军，男，39岁，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事业部副总经理。1997年4月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质量部经理、大客户部高级经理、制造中心总监。

邓柏松，男，53岁，高级经济师，江西财经大学毕业，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凯狮实业有限公司（出口型生产）副总经理，深圳天兴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整顿领导小组副组长，1996年6月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经理部经理，2000年3月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本公司董事，2003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审计监察部负责人。

孙永茂，男，48岁，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兰州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本科毕业，清华大学化学系液晶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1992年进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工程师，1996年任深圳市科利德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起历任本公司供销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采购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刘静瑜，女，41岁，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深圳中航财务主管。2003年进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公司总会计师。

屈桂锦，女，42岁，上海华东化工学院学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天马韩国公司总经理，香港驰誉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1991年07月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助理、销售部副经理、香港市场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供应链总监兼任天马海外市场部经理、天马美国公司总经理、天马韩国公司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等职务。

欧阳旭，男，47岁，湖南大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毕业。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湖南大学电气工程系助教、学生辅导员、团委书记，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总公司湖南公司业务员、副科长、科长，深圳惠建贸易公司经理，英国豪利士集团（Volex Group plc）中国区销售经理，NXP半导体（原飞利浦）市场和营销经理、全球大客户总监、区域总监、汽车电子业务本部大中华区总经理。2009年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

刘长清，男，54岁，经济师，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国营四三〇厂厂办秘书、厂长秘书，深圳飞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2000年加入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经理部副经理、行政部经理，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主要依据：根据本地区、本行业的薪酬水平，由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的报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行岗位工资与个人工作业绩、公司经济效益挂钩的绩效工资，由董事会批准。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18人。

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9万元人民币 (含税)，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共 8 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年

姓名	邓柏松	孙永茂	刘静瑜	屈桂锦	欧阳旭	罗祥典	赵军	刘长清	合计
报酬总额（含税）	162.8	180.8	178.8	192.2	174.1	12.5	114.1	47.4	1,062.7

董事长吴光权、副董事长蔡展生、副董事长由镭、董事汪名川、监事会主席陈宏良、监事李刚、盛帆等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四）报告期内发生离任的董事、监事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顾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专注于 4.5 代及厦门 5.5 代 LTPS 项目建设。由于厦门项目对天马未来的发展具有十分关键的意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顾铁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五）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顾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专注于 4.5 代及厦门 5.5 代 LTPS 项目建设。由于厦门项目对天马未来的发展具有十分关键的意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顾铁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邓柏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二、公司现有员工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年末，在职员工8,195人。

按专业构成划分：

类别	人数总计	其中：母公司	上海天马	其他子公司
研发人员	852	405	355	92
生产人员	6347	3224	2711	412
销售人员	252	156	70	26
财务人员	61	23	21	17
管理人员	683	132	245	306
合计	8195	3940	3402	853

按教育程度划分：

类别	人数总计	其中：母公司	上海天马	其他子公司
博士及以上	17	1	16	0
硕士	192	67	105	20
本科	1656	662	775	219
专科	1087	527	461	99
其他	5243	2683	2045	515
合计	8195	3940	3402	853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运作水平及监督机制，推进科学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一）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已建立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公司设立后，公司均按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历次股东大会，充分保障了股东的权利。

（二）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做到了人员、资产、财务三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各自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出资人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具有合理的专业知识结构，成员具备履行职责时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核、提名与薪酬、风险管理四个专门委员会已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具备法律、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五）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它债权人、员工、消费者、供应商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努力扩大相互间的合作与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基于职位、能力和绩效的薪酬体系。建立了基于战略地图和平衡计分卡的绩效管理体系。由公司级的战略地图和平衡计分卡层层分解，以此确定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绩效指标，由人力资源部门进行考核，其结果同员工薪酬直接关联。

（七）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为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规范公司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 号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有关规定，真

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有关信息，确保了公司信息的公开和透明。以下为公司2011年度重大信息披露情况：

2011年02月25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将对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NEC LCD Technologies,Ltd.70%的股权全权进行管理。决议公告于2011年02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04月06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议案》，成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包括董事长、审核委员会主席、总经理、分管主要业务的公司高管及专业人士等，全面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管理部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并成立内控项目组。项目组由风控系统、战略与证券系统、财务系统和运营系统组成；同时审议通过《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在议事规则中明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等各项内容。决议公告于2011年04月0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04月24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制度》、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要求，贯彻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1]31号）精神，全面开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邓柏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决议公告于2011年0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05月15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对厦门天马的资产、负债、人员、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业务等事项行使管理权，提供托管服务。决议公告于2011年05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8月15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经营计划管理制度》。决议公告于2011年08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1年12月28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既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在平板显示器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等领域的丰富经验及管理优势，深圳中航光电子委托公司，公司同意接受深圳中航光电子的委托，对深圳中航光电子所持有的目标公司的股权进行管理，托管期限顺延至2014年12月31日；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与“上海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对上海中航光电子的资产、负债、人员、生产及业务等事项行使管理权，托管期限顺延至2014年12月31日。决议公告于2011年12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向大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报送的主要未公开信息情况：每月上旬报送财务月度快报、月度财务报表，每季度报送上季度末股东名册，根据深圳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及《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管的补充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控制报送信息范围和接触人员，采取措施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并定期将信息报送情况以及知情人员名单向深圳证监局报备。

三、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通过持续性的治理专项活动，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高了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了整体竞争力。

2011年公司修订和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制订了《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经营计划管理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的规章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11年4月，经第六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内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包括董事长、审核委员会主席、总经理、分管主要业务的公司高管及专业人士等，全面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管理部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并成立内控项目组。项目组细分为四大系统，即风控系统、战略与证券系统、财务系统和运营系统，各系统均设一名组长，成员皆由各单位骨干成员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完善，运作规范，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无差异。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能够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议案并表决。在公司股权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决策过程中，全体独立董事独立、审慎、客观地进行判断，多次进行研讨，核实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充分论证股权融资可行性，为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及持续有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也为维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其中：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主要内容为：

1、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独立董事应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独立董事应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主管部门关于年度报告的要求，积极参加其组织的培训。

3、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30日内，公司管理层应向独立董事全面汇报公司本年度的

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公司应安排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进行实地考察。

上述事项应有书面记录，必要的文件应有当事人签字。

4、公司总会计师应在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向每位独立董事书面提交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材料，独立董事认为材料不充分的，可以要求补充。

5、公司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和召开董事会审议年报前，至少安排一次每位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见面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独立董事应履行见面的职责。

见面会应有书面记录及当事人签字。

6、独立董事应当在年报中就年度内公司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7、独立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者存在异议的，应当陈述理由和发表意见，并予以披露。

8、独立董事对公司年报具体事项具有异议的，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9、为了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公司有关人员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拒绝、阻碍或隐瞒，不得干预独立董事独立行使职权。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独立董事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为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履行职责创造必要的条件。

10、在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期间，独立董事负有保密义务。在年度报告披露前，严防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三)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备注
邹雪城	9	9	0	0	
陈少华	9	8	1	0	
章 成	9	9	0	0	

(四)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自己的职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以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忠实履行职责，能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历次会议，无缺席。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阅会议议案材料，出席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同时充分运用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在年报编制与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2011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1、以正常合理的谨慎态度勤勉行事并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

认真阅读董事会会议文件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所议事项能够明确的发表意见。

2、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和重大事件

认真阅读公司年度、半年度和季度财务报告，注意了解公共传媒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和公司的重大事件。

3、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均谨慎地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2011年01月2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对公司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11年02月2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11年04月06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2011年04月24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请邓柏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2011年05月15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拟为其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拟为其子公司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下称“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11年08月15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为其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 2011年12月2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海天马”与“上海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上海天马”与“上海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签订“2011年总部费用分摊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新增“成都天马”与“武汉天马”采购金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五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全面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是独立的；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没有在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二)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及营销系统；工业产权、商标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

(三) 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财务部门, 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独立在银行开户, 独立缴纳各项税金;

(四) 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生产、管理、营销等部门, 各部门均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管理能力;

(五) 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业务,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六、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评价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根据国家五部委联合出台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 贯彻落实深圳监管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1]31号)的精神, 公司于2011年初启动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工作。

(一) 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的建立情况

2011年4月, 经第六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 作为内控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包括董事长、审核委员会主席、总经理、分管主要业务的公司高管及专业人士等, 全面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内控工作领导小组抽调公司各部门骨干员工组成内控项目组, 项目组细分为四大系统, 即风控系统、战略与证券系统、财务系统和运营系统, 具体负责实施内控体系建设工作。

公司制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明确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及议事规则等各项内容。为进一步将内控职责落实到内控项目组成员, 公司下发红头文件明确每位成员的具体工作; 同时将内控工作完成情况纳入项目组成员绩效考核指标中, 从时间和质量两个维度进行考核。

(二) 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有效推进内控实施工作,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将内控体系建设划分为内控建设、内控评价和内控审计三个阶段, 明确各阶段的工作内容、项目成果、时间节点及责任人, 确保内控工作有序推进。2011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

公司聘请了专业咨询机构，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性质，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程序及制度进行了梳理检查，并整改完善，通过试行，最终形成《风险数据库》、《内控手册》及《评价手册》，设计固化内控模板工具，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提升公司风险防范和控制能力。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行业的相关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其能够满足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求，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流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控制和防范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部环境

（1）公司的宗旨和经营理念

公司使命是创造精彩、引领视界；愿景是全球显示领域一流企业；战略是专注于中小尺寸显示领域，依靠技术领先、速度制胜以及个性化服务，实现可持续发展。

（2）法人治理结构

作为上市公司，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为制度基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相互约束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层职责清晰，有明确并且得到切实执行的各级管理层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

（3）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按照科学、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性质、发展战略、文化理念和管理要求等因素，制定《组织与职责管理程序》，合理设置内部职能机构，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4）制度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管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工作，顺利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TS16949（2002）质量体系认证，建立了较为系统地管理制度，如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精益六西格玛管理规定、6S 标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等。目前，公司在制度上主要有两类，一类是以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的管理体系程序文件，一类是以企业管理为目的的制度文件。

（5）人力资源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得到执行。

（6）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监察部作为内部审计机构配备专门审计人员，在公司董事会及审核委员会的监督与指导下，独立行使实际监督职权。审计监察部通过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方式，对公司财务、重大项目及生产经营活动等进行审计。

2. 风险评估

（1）目标设定

公司根据战略规划设定战略目标、经营目标、财务目标、合规目标和资产安全目标。其中战略目标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关；经营目标与经营效率和效果相关，包括业绩和盈利目标；财务目标与财务报告及信息的真实完整相关；合规目标与符合相关法律和法规相关；资产安全目标与保护资产/资源不受损失相关。

公司将上述目标通过 BSC 等层层分解，最终落实到各业务部门及各业务流程中。

（2）风险识别

根据上述目标，公司不断识别与目标相关的内外部风险，形成《风险数据库》；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完善一套与公司制度和流程相结合的风险识别方法，并将其纳入相关部门岗位职责中。

（3）风险分析

公司一直重视风险分析工作，并在内控项目开展后逐步加强细化，在公司《风险管理程序》中，对风险分析的方法及标准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按照风险发生的频率及造成的损失，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排序，确定风险等级。

（4）风险应对

公司根据风险分析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等，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公司风险应对策略分为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四种。

3. 控制活动

控制活动是公司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承受度之内。

为合理保证战略目标及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

（1）管理控制

公司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研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采购管理、生产和销售管理等各个方面的企业管理制度。

（2）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各部门都有部门组织架构、部门职责、岗位职责及业务流程图，严格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重要岗位实行定期轮岗。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具体包括《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与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付账款管理制度》等。公司日常业务均通过 ERP 平台运作。

（4）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每月召开月度经营分析会，参加人员为公司高管、各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以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管理层综合运用生产、购销等方面的信息，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

（5）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实行绩效考核管理，绩效考核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低、调岗等的依据。

4. 信息与沟通

（1）内部报告

为了确保管理层及时全面的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内部建立了适当的上下级汇报关系，包括如下三情形：

战略数据的汇报：（1）各子公司向公司提交有关本单位工作情况、产能利用情况、良

率、员工流动、重大事项及 BSC 达成情况等数据；(2) 各职能部门向公司提交本部门的工作情况、重大事项以及 BSC 达成情况等数据；

财务数据的汇报：境内公司，每月 1 日报送财务快报，每月 4 日报送正式财务月报；境外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至少每季度提供季度报表；公司每月 2 日报送合并财务快报，每月 5 日报送正式合并财务月报，每年 1 月 10 日报送年度决算报告，公告日前 20 日（含第 20 日）报送季报、半年报、年报。

月度经营分析会：每月在公司召开月度经营分析会，参加人员为公司高管、各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以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公司内部通过制度汇编、信息化管理平台、内部会议、内部邮件等方式使得管理层经营理念能够及时有效传达到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全体员工，战略目标及年度经营目标得到逐级落实。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已经制订了包括《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和《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有关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宣传的原则及要求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实际运作中，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传递及反馈机制，各职能部门及各控股子公司责任落实到人，保证重大信息及时上报，并严格按照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事宜及格式，详细编制披露报告，同时公司加强信息披露机构及相关人员的培训和保密工作，设定专门的信息披露联络人，防止出现信息泄密事件和信息误导事件，保证将公司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在指定的报纸和网站上予以披露。

(2) 信息系统

公司目前信息系统包括：ERP 系统、MES 系统、OA 系统、EHR 系统等。

①ERP 系统

公司使用 Oracle 公司的 EBS 11i 软件。其功能主要分 4 大块：分销系统模块、计划系统模块、财务系统模块和制造系统模块，涉及公司绝大多数部门。ERP 系统极大地提升了公司信息化管理的力度，支持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ERP 系统采用实时、集中的系统结构，实现业务一体化管理。

②MES 系统

MES 系统主要用户为制造中心 array、cell、module、PI，运营中心的计划部、物流部也会使用其中的成品仓管理功能。主要功能包括批次过账、工单管理、自动搬送、载具和设备状态管理、包装和标签打印、设备和工艺数据收集、实时 SPC 报警、SPC 图形展现、成品仓管理、产品缺陷图形、设备保养安排和记录、设备的备品备件管理、生产报表等。

③OA 系统

OA 系统于 2010 年 11 月 01 日上线，用户部门为公司全体办公室人员。主要功能：解决办公无纸化，采用 Internet/Intranet 技术，基于工作流的概念，使公司内部人员方便快捷地共享信息，高效地协同工作。目前已用模块包含审批流程、新闻发布、文控管理、公文管理、知识管理等。

④EHR 系统

公司目前正在实施开发 EHR 系统，分 2 期实施，第一期上线模块为：组织架构，人事基础，薪资福利，员工自助，招聘管理，2011 年年底前已全部上线；第二期上线模块：考勤管理，培训管理，绩效管理，2012 年计划上线。

(3) 反舞弊机制

公司制定有《反舞弊工作条例》，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责任部门，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

公司制定有《举报投诉及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举报专线，明确举报投诉处理程序、办理时限和办结要求，并将该制度及时传达至全体员工。

5. 内部监督

在履行内部监督职能的过程中，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计监察部以及风险管理部作为对公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的专门机构，通过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 信息披露重大差错问责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违规、差错的有关责任认定及问责机制等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

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四）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行业标准，建立一套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的内部控制体系。

（五）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及声明

公司董事会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合理、完整、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生产经营的需要。内控体系已覆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重要环节，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的实际情况。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六）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对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2)第 243 号《内部控

制审计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普华永道认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一）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1年03月03日发出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04月07日在深圳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64栋七层本公司2号会议室，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代表公司股份312,955,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50%。

（二）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1年04月08日发出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04月25日下午2:00在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64栋东7层本公司2号会议室，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同时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决议公告于2011年0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公司于2011年05月18日发出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06月09日下午2:00在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64栋东7层本公司2号会议室，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同时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决议公告于2011年06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公司于2011年08月17日发出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09月06日下午2:30在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工业城64栋东7层本公司2号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同时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增资暨

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授权管理制度》。决议公告于2011年09月0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及披露日期

（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〇一〇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〇一〇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0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6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增资暨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授权管理制度》。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9 月 0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报告期内变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顾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常务副总经理职务，专注于 4.5 代及厦门 5.5 代 LTPS 项目建设。由于厦门项目对天马未来的发展具有十分关键的意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顾铁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邓柏松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财务报告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1年全球经济持续低迷，欧债危机对周边国家的影响范围不断延伸，对电子产品市场带来一定冲击，全球平板显示大尺寸面板厂绝大多数陷入亏损局面。而中小面板行业市场，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热销的带动下，仍保持成长态势。

面对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统一思想，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战略、使命和价值观体系；调整组织架构，完成组织架构变更，实现各职能系统一体化运作，推行矩阵式管理模式，效果显著；继续实施大客户策略，成功导入国内外著名通讯设备供应公司；加快技术开发并取得显著进展。随着国内外大客户的认可度和国内市场竞争力的提升、新建生产线产能的逐步释放，公司市场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较好的完成了2011年年度计划。

2011年主营业务收入452,774万元，同比增长36.30%，净利润10,113万元，综合毛利率11.67%。全年452,774万元销售收入中LCD为127,742万元，占总销售收入28.21%；LCM销售收入达325,032万元，占总销售收入71.79%。

2011年，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中国航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成功收购 NEC 旗下液晶公司 NLT，并委托公司经营管理。由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的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前期建设顺利进行，公司的产业规模优势逐步确立，市场地位逐步提高。厦门天马的投建，填补了公司液晶面板显示产业战略布局上的空缺，确保了公司在全球中小尺寸液晶显示领域的领先地位。

2011 年，公司完成了整体的组织架构的搭建，建立矩阵化组织运作模式，明确了公司战略、使命和价值观体系，在各平台建设上充分的发挥了统一部署、合理安排的作用，使得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受托管理公司之间更好的发挥了协同效应，实现了营销一体化、供应链一体化、研发一体化、人力资源平台一体化，提高了沟通与协调效率，效果显著。

2011年，公司顺利通过诺基亚审核，成功导入LG、摩托罗拉等国内外大客户；新技术开发方面，OLED、LTPS、IPS、Oxide TFT、3D、CTP等项目均取得显著进展；有效组织应收账款和存货清理处置工作，提升资产运行效率和效益，降低了资产风险；同时加强内控管理，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内控方案开展各项工作，达到了风险管控和外部监管的要求。

（二）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状况

公司属于微电子行业，是专门从事生产、销售液晶显示屏（LCD）和液晶显示模块（LCM）产品的高科技企业。2011 年公司牢牢把握市场动态，适时调整营销策略；合理运用规模优势，逐步扩展融资通道；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一体化供应链模式；在求贤若渴的市场环境下，推行战略人力资源规划，为公司新品开发储备人才，为公司高效、健康、稳定的发展储备源动力，在营销、财务、供应链、研发、人力资源等多个方面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

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销	2,204,585,826	1,954,123,544	1,395,964,875	1,214,555,243
外销	2,323,152,938	2,045,409,562	1,925,856,512	1,637,175,383
合计	4,527,738,764	3,999,534,106	3,321,821,387	2,851,730,626

全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452,774 万元，同比增长 36.30%；

出口销售收入 232,315 万元，占总收入的 51.31%，比上年同期增长 20.63%；国内销售收入 220,459 万元，占总收入的 48.69%，比上年同期增长 57.93%；

全年累计发生销售成本为 399,953 万元，同比增长 40.25%；

2011 年毛利率 11.67%，同比下降 2.48 个百分点。

2、公司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前五名主要供应商：

2011 年公司向前五名主要供应商采购 122,84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30.71%。

前五名主要客户：

2011 年公司向前五名主要客户销售金额 139,13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30.73%。

3、企业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期内的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比例
总资产	8,052,164,501	7,971,514,291	79,439,497	1.01%
总负债	5,133,254,608	5,480,834,561	-349,038,451	-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18,953,568	1,215,025,194	104,002,710	8.55%
营业利润	-55,963,692	86,431,907	-142,395,59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30,825,858	43.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947,474	-407,026,656	271,078,909	-

主要变化原因：

(1) 总资产增加主要系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 总负债减少主要系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系本年度盈利所致。

(4) 营业利润减少主要系人员调薪人工费用增加、以及子公司成都天马本年度开始量产，产能爬坡所致。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主要系政府补助确认损益同比增加所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系成都天马 TFT-LCD 生产线本年度开始量产，工程投入较上年减少所致。

1) 公司资产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较年初增 减额	较年初增 减比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70,656	8.77%	87,165	10.93%	-16,509	-18.94%
应收票据	10,656	1.32%	7,906	0.99%	2,750	34.78%
应收账款	102,872	12.78%	74,543	9.35%	28,329	38.00%
预付款项	4,990	0.62%	11,403	1.43%	-6,413	-56.24%
其他应收款	4,165	0.52%	2,467	0.31%	1,698	68.83%
存货	44,173	5.49%	49,712	6.24%	-5,539	-11.14%
长期股权投资	14,914	1.85%	17,781	2.23%	-2,867	-16.12%
固定资产	457,405	56.81%	499,503	62.66%	-42,098	-8.43%
在建工程	60,156	7.47%	15,311	1.92%	44,845	292.89%
长期待摊费用	3,278	0.41%	1,393	0.17%	1,885	135.32%
资产总额	805,216	100.00%	797,151	100.00%	8,065	1.01%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及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所致。

(4)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工程款结算所致。

(5)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应收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服务费增加所致。

(6) 存货减少主要系公司提升运营效率，加快存货周转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系按权益法确认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净亏损，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出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8) 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计提折旧费用所致。

(9)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上海天马OLED项目投资增加及成都天马TFT-LCD扩产项目投入所致。

(10)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模具费用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所得税费用等财务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率(%)
销售费用	9,366	8,697	7.69%
管理费用	34,195	25,166	35.88%
财务费用	12,484	11,647	7.19%
所得税	2,107	3,674	-42.65%

(1)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薪资调整，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增加及人员调薪所致。

(3)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本年增加成都天马银团贷款利息所致。

(4) 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系公司部分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免税收入。

4、公司现金流量表情况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出 13,595 万元，主要构成为：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2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7,751万元，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0,6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87,369 万元，主要系成都天马 TFT-LCD 生产线本年度开始量产，工程投入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9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77,559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吸收投资减少、以及偿还到期银行贷款所致。

5、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合营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拥有权益(%)	注册资本	总资产规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0%	103,000 万元	374,150.73	106,894.91	218,369.72	14,595.73	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0%	120,000 万元	316,557.90	125,911.47	77,024.37	6,804.08	设计、制造、销售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并提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美国天马公司	90%	163.64 万美元	5,020.17	1,579.33	20,555.90	439.34	电子设备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以及电子设备的进出口等业务
韩国天马公司	89.88%	50.8 万美元	906.83	713.03	1,201.13	82.02	LCD 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欧洲天马公司	100%	20 万美元	2,092.04	202.33	4,590.43	78.66	电子设备产品进出口、本公司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以及电子设备的进出口等业务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100%	10 万港币	11,026.30	929.87	469.28	302.75	LCD 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0 万元	815.77	698.74	1.06	-33.06	从事特种工业用显示模块及相关材料、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进出口业务等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3,000 万元	7,470.17	2,943.23	7,752.50	66.37	从事液晶显示触摸屏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0%	160,000 万元	505,988.96	142,303.17	92,673.51	-15,722.06	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及相关义务人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公司已经制订了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和《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有关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宣传的原则及要求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实际运作中，公司建立了重大信息内部传递及反馈机制，各职能部门及各控股子公司责任落实到人，保证重大信息及时上报，并严格按照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事宜及格式，详细编制披露报告，同时公司加强信息披露机构及相关人员的培训和保密工作，设定专门的信息披露联络人，防止出现信息泄密事件和信息误导事件，保证将公司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在指定的报纸和网站上予以披露。

2011 年度，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也未发生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三、公司未来发展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2012 年全球经济将持续低迷，欧美等经济体失业率较高，消费者对电子产品的支出仍旧偏低，根据花旗银行统计数据预计，2012 年全球经济成长率为 2.5%，低于 2011 年的 3.3%。

2012 年公司所处行业从细分市场看，智能手机市场将快速成长，2012 年全球智能手机预计将超过 6 亿支，同比增长 34%；平板电脑需求量快速增加，2012 年预计将超过 9 千万部，成长率超过 40%；同时车载显示市场和工业医疗等专业显示市场也呈现增长的趋势。而功能手机市场则成长缓慢，便携式导航仪等市场则将出现的下滑的现象。

从技术开发方面看，AMOLED、氧化物 TFT 等新技术走向量产或开始放量成长，这也将加剧对现有 a-Si 产品的竞争。

从竞争对手看，由于大尺寸面板市场仍不景气，行业内的高世代线将转产公司所处的中小尺寸市场，这将加剧中小面板市场竞争程度。

由于公司专注于中小尺寸领域，战略明确，经验丰富，拥有先进的硬件基础，提前布局前沿技术，市场竞争力不断提高，国内外大客户认可度的进一步提升，2012 年公司将实现进一步的发展。

（二）公司愿景

全球显示领域一流企业。

（三）战略举措

技术领先、速度制胜、个性化服务。

（四）资金需求使用计划

2012 年公司主要的建设投资项目：母公司生产线改造、上海天马 TFT 项目生产线改造、成都天马 TFT 项目生产线改造。

2012 年公司计划投资

	项目名称	预计投入金额
1	公司本部生产线改造	1,600 万元
2	上海 TFT 项目生产线改造及研发设备投入	10,000 万元
3	成都 TFT 项目生产线改造	4,000 万元
	合计	15,600 万元

（五）新年度计划

2012 年公司仍然将面对着激烈的竞争格局，对此公司将重点关注智能手机与平板电脑市场；坚定不移地走国际大客户与国内大客户战略；积极推广原材料国产化；加大对全球领先技术的赶超力度；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和品牌价值；增强人力资源建设、法律和风险管控等工作，努力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六）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1、市场方面：行业内的高世代线将转产公司所处的中小尺寸市场，加剧市场竞争；品牌、产品技术含量、质量水平、前沿技术储备与国际同行领先企业仍有差距；专业人才、

管理人才对公司快速发展的支撑力度仍需提升。

2、融资方面：受央行加息影响，虽然目前银行额度投放规模略有宽松，但市场总体资金需求仍然紧张，企业融资成本偏高。

三、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1、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2011 年全年业绩良好，扩产设备搬入及调试工作按期完成，该扩产项目将使成都天马月产能大幅提升。

2、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2011 年为全面投产与产能爬坡的首年，上半年为项目全面试产阶段，下半年开始量产，项目处于稳健运营中。

二期项目于 2011 年 5 月正式启动，扩大生产产能并实施 ENF 化学品合作项目。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已顺利完成洁净室装修、第一批生产设备的搬入与调试等工作，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3、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OLED 项目：自启动至今，设备基本调试完成，已开始试流片自动运转；厂务配套供应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及部分设备改造也已基本完成。2011 年 02 月 20 日成功点亮了第一款彩色 AMOLED 样品，2011 年 12 月成功点亮了 12 寸 AMOLED 样品。

（三）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8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5,090 万股，发行价 9.81 元。募集资金总额 49,932.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545.32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 48,387.58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30,900.00 万元。本年度内盈利 14,596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实际投资	本年收益

1	上海天马新建 4.5 代生产线项目	30,900.00	30,900.00	14,595.73
	合计	30,900.00	30,900.00	14,595.73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在过去的一年里，出色的完成了多项战略性目标和任务，在全球平板显示行业低迷，国内外同行均出现巨额亏损的情况下，上海天马仍保持盈利，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8 亿,利润总额 1.67 亿。随着 LG、NOKIA 等国际大客户逐步量产出货，国际大客户比重与上年度相比有所上升，国内外大客户的认可度更加明显。

2011 年 05 月 17 日，上海天马正式受托管理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5 代 AMOLED 中试线项目已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已掌握了 LTPS 和 AMOELD 的关键技术。

此外，上海天马在供应链、人力资源方面均取得了不错的成绩。通过精益周项目，对材料的整个交付过程进行优化。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人才梯队建设，积极配合公司人才一体化发展战略。2011 年，上海天马又向公司其他子公司输送了大量优秀员工，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2012 年，上海天马将通过产品结构调整，降低材料成本，加强质量与良率管理，持续工艺改良及材料选型，加快新品的研发速度等方式改善边际贡献，大幅降低费用，实现全年目标。同时上海天马还将继续推动 AM-OLED 中试线项目，使其具备产业化技术条件。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01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1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011 年 02 月 25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

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2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2011 年 02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二〇一〇年公司经营计划》、《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告》、《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关于申请 2011 年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二〇一〇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二〇一〇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1 年扩充子公司生产线产能的议案》、《二〇一〇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〇一〇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关于召开第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事宜》。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3 月 0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011 年 04 月 06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议案》、《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0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2011 年 04 月 24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司“超额业绩激励计划”2010 年度参与人员和分配方案》、《2010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预案》、《公司“十二五”规划》、《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制度》、《2011 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2011 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关于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2011 年 05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5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2011 年 08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聘请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内控整改报告》、《关于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增资暨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备考财务报告》及《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经营计划管理制度》、《关于公司价值观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8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201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定期董事会若只有定期报告一项议案的，可免于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

9、201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与“上海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2011 年总部费用分摊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新增“成都天马”与“武汉天马”采购金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决定 2010 年度不分红，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履行。

2、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九十万元整，包括代垫费用和营业税及其附加税费。已履行。

3、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授权管理制度》，已制定完毕。

（三）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0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公司“十二五”规划报告》、《关于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十二五”规划报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能更好的拓展欧洲市场和提供更好的本地化支持，提高公司在欧洲市场上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对《公司“十二五”规划报告》无异议并同意公司《关于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的议案》。

2、2011 年 0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公司战略规划报告》。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战略规划报告》通过系统化和全面化的战略规划和实施程序，对加强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管理，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有良好的引导作用。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四）审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等事项进行讨论与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0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0 年财务报告重点关注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

（1）关于对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投资的性质问题

审核委员会意见：对管理层及会计师的判断无异议，应当将武汉天马作为联营公司进行会计处理。

（2）天马对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是否构成控制问题

审核委员会意见：对管理层及会计师的判断无异议，上海天马不享有对中航光电子的控制权，因此无需将中航光电子作为子公司进行会计处理。

（3）内部关联交易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问题

审核委员会意见：该内部关联交易影响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较长，未来较长时间的盈利较难预测，暂时性差异的转回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意管理层及会计师的判断，不就该暂时性差异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

（4）对其他的调整事项，审核委员会无异议。

公司审核委员会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建设和相关人员的培训，加强相关部门的协调，同时增强员工对内部控制的认识，加强公司内控管理。

2、2011 年 0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3、2011 年 0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11 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2011 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4、2011 年 08 月 0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核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分析报告》，审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分析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2011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 2011 年半年度的现金流量。

会议审核了《关于聘请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深证局公司字（2011）31 号《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各试点公司应制定内控实施工作方案，并按照工作方案做好内控实施工作，在披露年报的同时披露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审核委员会结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工作情况，对拟聘请的 2011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

务所有有限公司相关业务资格进行了审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第五条规定，注册会计师可以单独进行内部控制审计，也可将内部控制审计与财务报表审计整合进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审核了《内控整改方案》，审核委员会认为《内控整改方案》落实相关责任人及整改方案和整改时间，为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奠定坚实基础，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会议审核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备考财务报告》及《上海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审核委员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内容完整，不存在异议。

5、201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11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内控缺陷整改报告》。审核委员会认为《内控缺陷整改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五）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督促公司经营形势和发展要求，认真研究对公司管理层考核办法和薪酬体系。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04 月 23 日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公司“超额业绩激励计划”2010 年度参与人员和分配方案》与《2010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预案》，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公司“超额业绩激励计划”2010 年度参与人员和分配方案》与《2010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预案》合理、可行，对公司高管具有良好的激励和推动作用，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六）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要求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

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1】31 号）精神，良好的内部控制可以增强企业竞争力，提高投资回报，保护股东权益，并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议案》。风险管理委员会全面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报告期内，严格按照《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0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对于公司内控工作的开展起到全面指导作用。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2、2011 年 0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内控整改方案》，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内控整改方案》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价，识别关键业务流程中的重大、重要缺陷，并落实相关责任人及整改方案和整改时间，为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奠定坚实基础。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3、201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听取并审核了《内控缺陷整改报告》、《2011 年度内控检查评价工作方案》。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内控缺陷整改报告》、《2011 年度内控检查评价工作方案》有效促进公司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没有委员对报告内容存在异议。

五、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净利润 25,744 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13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6 万元，扣除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304 万元，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 11,555 万元。

公司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20,564 万元、7,038 万元、10,113 万元，这三年累计利润-3,413 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11,555 万元，公司总股本 57,423.75 万，结合公司发展规划，2011 年度拟不分红，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年	0.00	70,381,821	0.00%
2009年	0.00	-205,637,564.74	0.00%
2008年	0.00	9,360,072.13	0.00%
三年累计	0.00	-125,895,671.61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

六、报告期内公司薪酬成本情况。(未更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8,195	7,474	6,063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 (万元)	47,384.97	36,936.16	25,908.80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	10.27%	10.69%	11.83%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 (万元/人)	132.84	66.43	42.30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 (万元/人)	5.78	4.94	4.27

七、信息披露报刊无变更，报刊名称《证券时报》。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 02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财务报告》、《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3 月 0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011 年 04 月 24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2011 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

报告》、《2011 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2011 年 08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请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内控整改报告》。决议公告于 2011 年 08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01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定期监事会若只有定期报告一项议案的，可免于披露监事会决议公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工作意见

2011 年，公司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在 2011 年全球平板显示行业陷入低迷状态的大环境下，公司在集团化管控、一体化平台建设、风险管理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2011 年主营业务收入 452,774 万元，同比增长 36.30%，净利润 10,113 万元，综合毛利率 11.67%。全年 452,774 万元销售收入中 LCD 为 127,742 万元，占总销售收入 28.21%；LCM 销售收入达 325,032 万元，占总销售收入 71.79%。

2011 年，在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带领下，公司成功代理收购 NEC 旗下液晶公司 NLT 并受托管理；由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的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前期建设顺利进行，公司的产业规模优势逐步确立，市场地位逐步提高。

2011 年，公司完成了整体组织架构的搭建，建立矩阵化组织运作模式，明确了公司战略、使命和价值观体系，在各平台建设上充分的发挥了统一部署、合理安排的作用，使得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受托管理公司之间更好的发挥了协同效应，实现了营销一体化、供应链一体化、研发一体化、人才资源平台一体化，提高了沟通与协调效率，效果显著。

2011 年，公司顺利通过诺基亚审核，成功导入 LG、摩托罗拉等国内外大客户；新技术开发方面，OLED、LTPS、IPS、Oxide TFT、3D、CTP 等项目均取得显著进展；有效组织应收账款和存货清理处置工作，提升资产运行效率和效益，降低了资产风险；同时加强内

控管理，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内控方案开展各项工作，达到了风险管控和外部监管的要求。

三、监事会对公司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照《证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能，检查了公司经营和财务活动情况，并列席了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全部会议。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募集资金。监事会认为：本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检查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上海天马 70% 股权的重大收购

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切实可行，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有关决议的程序合法。由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资产购买股份已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关联董事就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董事意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依据规定的程序选聘了具有法定执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财务顾问，上述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等报告具备独立性。同时，本次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价格分别以相关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为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201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公司本期会计政策无变更事项

（九）本年度内公司无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情况。

2012年，监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一步监督、促进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进程。更加关注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的协调运作；关心大小诸位股东、公

司经营团队之间的和谐关系；关切各级管理人员的道德行为、尽职尽责、成果业绩等方面的进步和存在问题。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忠实地履行职责，认真维护公司及诸位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延至报告期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1、本公司 2001 年委托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国债暂未收回剩余的 6,000 万元资金（本金），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15 日收到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的通知，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3）大民破初字第 1-4-1 号，2011 年 12 月收到债权清偿追加分配款项人民币 602,977.5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收到清算资金 11,155,083.75 元，尚有 4,884 余万元仍在进行债权清偿之中。

2、2009 年 05 月 04 日，本公司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新电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经法院审理判决：夏新电子应向本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84,587,917.22 元，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 2009 年 03 月 27 日止该违约金为 4,822,284.52 元，2009 年 03 月 28 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此案现已审理终结。夏新电子 2009 年进入重整阶段，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 21.72%，其中：夏新电子股权 3,525,736 股，包含非限售股 1,229,589 股，限售股 2,296,147 股；现金 5,493,041.39 元。2010 年一季度现金已到账，股权已交割。2011 年 07 月 01 日，夏新电子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1 年 08 月 15 日夏新电子完成资产重组，并正式更名为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08 月 29 日，象屿股份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象屿股份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3,525,736 股。

（二）本年度无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一）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600057	象屿股份	13,080,481	0.80%	17,840,224	0.00	4,045,782
合计		13,080,481	-	17,840,224	0.00	4,045,782

(二)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500,000.00	0.01%	550,000.00	0.00	0.00
合计	550,000.00	500,000.00	-	550,000.00	0.00	0.00

三、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的情况。

公司拟以 5.34 元/股的价格向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发行 4,470.9007 万股、4,258.0018 万股、4,045.1011 万股、2,129.0000 万股（合计 14,903.0036 万股）购买上述企业分别持有的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1%、20%、19%和 10%的股权项目。

2011年01月24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11号）《关于不予核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定》；公司于2011年0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2011年5月二次向证监会上报了项目申报材料，2012年01月09日，公司二次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就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讨论和研究后，决定终止该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上述事宜，公司分别于2011年01月25日、2012年01月10日、2012年01月18日在《证券

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公告。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方

1、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石正林，注册资本2,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租赁、维修、物业管理；房地产售后服务、市政工程管理、绿化工程、环境卫生、生活网点的管理和服务；空调、水电、机电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房屋装修、维修。

2、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芦俊，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净出口、技术净出口。

3、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受托管理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光权，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与销售；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为安徽华夏电子有限公司的100%控股子公司，安徽华夏电子有限公司将51%的表决权托管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由镭，注册资本20,000万，主营业务为从事显示器与之相关的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与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技术转移；自营进出口。

5、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高管、高管直系亲属及公司员工参股的公司，法定代表人朱燕林，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液晶、聚酰亚胺定向剂、铬板、凸版、菲林；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触摸屏光电材料及光电元器件的生产与销售。

6、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瑞林，注册资本28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

制造及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且为本公司受托管理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刘瑞林，注册资本28,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平板显示器及其相关零配件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销售（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94,370 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公告预计的交易对象和交易品种统计，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94,216.40 万元。以下为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于2010年2月与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上海天马受托管理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承担起原上海广电NEC的TFT-LCD五代液晶显示器生产线的管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8.77%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5.6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2011年上海天马向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8,632,836元。

（2）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金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拟建设一条设计产能为月加工 3 万张阵列玻璃基板及 6 万张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的第 5.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 (TFT-LCD) 生产线。上海天马于 2011 年 5 月与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受托管理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承担第 5.5 代 LTPS (TFT-LCD) 及彩色滤光片 CF 项目的管

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国际控股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2011 年上海天马向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157,784 元。

(3)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与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由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而新建的公司）签订协议，本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NEC LCD Technologies, Ltd 的股权（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从 NEC Corporation 处购得 NEC LCD Technologies, Ltd 70% 的股份）。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 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5.62%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4) 2010 年 08 月 31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 2010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11 年 08 月 31 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4,700,000 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 年 03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补充协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241,985 元；2011 年 08 月 31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 201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12 年 08 月 31 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5,500,000 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 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 5,162,405 元。

2011 年 1 月，上海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署《上海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 201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4,860,986 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 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 4,860,986 元。

2011 年 03 月 01 日，成都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 2011 年 03 月 0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总价为物业管理年费用 1,700,000 元，按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 年度，成都天马与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发生交易 1,739,313 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	---------------	---------------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706.14	0.15%	0.00	0.0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863.28	0.19%	3,737.44	0.92%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6.55	0.00%	0.00	0.0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3,235.74	9.42%	39,184.66	9.68%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157.53	0.69%	0.00	0.00%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815.78	0.18%	0.00	0.00%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54	0.00%	635.54	0.16%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6.00	0.03%	0.00	0.00%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250.29	0.05%	0.00	0.00%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5	0.00%	0.00	0.00%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2.03	0.01%	1,176.27	0.29%
深圳市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0.00	0.00%	0.98	0.00%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48.97	0.06%
深圳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10.81	0.00%	0.00	0.00%
合计	49,232.54	10.73%	44,983.86	11.11%

2、非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以每股5.34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14,903.0036万股（其中向深圳中航集团发行4,470.9007 万股、向张江集团发行4,258.0018万股、向上海国资发行4,045.1011万股、向上海工投发行2,129.0000万股），拟收购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70%股权项目。2010年12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42次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未获通过。2011年0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并购重组委的意见解决相关问题，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进行补充、修订和完善，并尽快将修改后的申请材料重新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2012年01月09日，公司二次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不予核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就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讨论和研究后，决定终止该非公开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三)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担保事项:

1、延至报告期末, 公司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和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分别由其股东提供担保, 其中上海天马由其五家股东, 即本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355,785,930 元; 成都天马由其股东成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按照 61.14%和 38.86%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报告期内, 公司关联担保情况:

(1) 2011 年 05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向武汉天马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成都天马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人民币 1.6 亿元的担保。2011 年 06 月 9 日, 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11 年 08 月 15 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增资暨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按照出资比例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追加投资人民币 0.3 亿元, 用于生产线产能扩充项目及 ENF 化学品供应项目, 并按照出资比例为该项目的项目贷款提供人民币 0.3 亿元的限额担保。2011 年 09 月 6 日, 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向联营公司武汉天马增资暨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2011年9月27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合同号为: 2020001022011111605号, 贷款金额人民币: 5,800万元, 贷款期限一年。2011年10月26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合同号为: 2020001022011111768号, 贷款金额人民币: 4,400万元, 贷款期限一年。2011年11月18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签订借款合同，合同号为：2020001022011111905号，贷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2011年11月28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号为：2020001022011111972号，贷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贷款人民币金额合计为20,200万元，由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物业委托中航物业提供物业管理，能够有效保证原材料的质量、保障原材的及时供应，提升运营效率。

2、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通过向关联方采购，能降低原材料价格及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影响，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保障各类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3、受托加工，接受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技术服务和委托加工，有利于资源整合，发挥协同效应，实现效率最大化。

4、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2011年2月25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签订托管协议。

根据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签署的托管协议，公司将在2011年02月25日至2012年02月24日此段期间内对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 NEC LCD Technologies,Ltd.70%的股权全权进行管理。2011年12月28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既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续签托管协议。将托管期限顺延至2014年12月31日。

该协议履约对本公司2011年全年业绩及业务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目前本合同正严格按照协议正常履行中。

2、2011 年 05 月 1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签订托管协议。

根据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与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续签的托管协议，上海天马将对厦门天马的资产、负债、人员、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业务等事项行使管理权，托管期限为：自 2011 年 05 月 17 日起，至 2014 年 02 月 28 日止。

该协议履约对本公司 2011 年全年业绩及业务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目前本合同正严格按照协议正常履行中。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的事项。

1、2011 年 02 月 2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将在 2011 年 02 月 25 日至 2012 年 02 月 24 日此段期间内对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持有的 NEC LCD Technologies,Ltd.70%的股权全权进行管理。2011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中航光电子”续签托管协议既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续签托管协议。将托管期限顺延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2011 年 05 月 15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将对厦门天马的资产、负债、人员、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业务等事项行使管理权，托管期限为：自 2011 年 05 月 17 日起，至 2014 年 02 月 28 日止。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六、承诺事项

(一)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事项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A股市场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的法定承诺及特别承诺如下：

1、其所持股份在获得“上市流通权”后六十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

2、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上述承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履行完毕，无违反承诺的情况存在。

（二）本公司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对其定向增发股份认购其持有的上海天马股权的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如下：

作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定向增发股份认购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马”）股权事宜中的一方，就上述项目做出以下承诺：

1、向各中介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已经依法向上海天马缴纳本公司认购的注册资本，至本公司将所持上海天马股权过户至天马名下前，本公司所持上海天马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或者第三方权益，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持有上海天马股权的情形；

3、自天马在本次交易中增发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认购的天马股份，也不由天马回购该部分股份；

4、在作为天马股东期间，将保证与天马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5、在作为天马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天马的关联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天马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6、在作为天马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天马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与天马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项目。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履行中，无违反承诺的情况存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1 年 04 月 07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九十万元整，包括代垫费用和营业税及其附加税费。

2011 年 08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二〇一一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与其签订单独的业务协议，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四十万元整，包括代垫费用和营业税及其附加税费。

八、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受过任何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在接待投资者及媒体调研、采访时，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没有实行差别对待政策，没有有选择地、私下地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本公司接待来访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3 月 0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 投资副总监 张继荣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3 月 0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 研究员 陈嘉平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海基金 分析师 姚晨曦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邮基金 研究员 李劭钊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 分析师 张騷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农银汇理基金 基金经理 付娟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 投资顾问 李依蓉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 理财顾问 郭伟文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 研究员 刘杰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15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民生加银基金 研究员 唐雷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金中和投资管理 研究员 熊丹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金中和投资管理 基金经理 刘国平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联安基金 基金经理 傅明笑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展博投资 TMT 行业分析师 曾可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恒运盛投资 副总经理 王冰诗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南方基金 研究员 章晖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富基金 研究员 林庆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总经理助理 褚莉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高级分析师 涂悦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分析师 彭琪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6 月 10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 副总监 律师 尹文伟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6 月 10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 研究员 姚鑫锋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1 年 06 月 10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第一创业 电子行业研究员 黄进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6 月 22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证券 研 究员 刘珂昕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6 月 22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研究员 邹达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6 月 22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泽熙投资 研究员 张楷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7 月 07 日	天马大厦 7 楼 2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纽银基金 高级分 析师 陈文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8 月 0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2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招商基金 研究员 张贞卓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8 月 0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2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海证券 投资经 理 王璇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08 月 0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2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国海证券 研究员 蒋传宁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广州证券 研究员 陈洁怡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上善御富 研究员 曾志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1 月 14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翼虎投资 研究员 袁青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2 月 9 日	天马大厦 8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证券 分 析师 刘珂昕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2 月 9 日	天马大厦 8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群益国际控股 研 究员 陈奇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2 月 23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金元证券 投资经 理 李晓宇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2011 年 12 月 23 日	天马大厦 7 楼 1 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华创证券 分析师 李怒放	谈论的内容：公司现状及发展前 景；提供的资料：未提供任何资 料。

十、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变更。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名称没有更改。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创造精彩，引领视界”为使命，遵循“以人为本，开放融合，诚实诚信，客户导向，勇于变革”的价值观，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本着“和谐共赢，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切实关注和保护社会、政府、环境、员工、客户和伙伴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对股东，公司在遵守社会契约的前提下，通过对自身资源的合理配置，优化发展战略，不断提高持续盈利能力，以最小的资源耗损获取最大的价值。2011年，公司持续优化治理结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合理设置内部组织机构，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有效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围绕“大客户战略、细分目标市场、集团化管理”的发展理念，公司认真组织实施各项措施，精心组织协调经营管理工作，以高效、健康发展为主线，以市场营销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圆满完成了全年经营计划。在实现盈利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公司注重信息披露，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增加透明度，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

对社会，公司配合所在社区的公共事业，积极参与和支持发展社区文化教育事业、福利事业，关心和赞助慈善事业，同当地政府和居民公众团体建立良好的关系，促进地区与社会的和谐发展。2009年公司成立天马义工联，服务弱势社群，参与环保公益，树立企业形象，促进社会和谐。在过去的2011年里，天马义工联继续发挥“参与、互助、进步、奉献”的义工精神，积极参与了火车西站春运服务、迎大运植树、关爱留守儿童、无偿献血等社会公益活动。尤其在深圳大运会期间，积极参与了上海宾馆、深南天虹、龙新天虹和马家龙社区等多个U站的服务工作，为大运会在深圳的胜利召开贡献了天马人自己的一份力量。2011年5月，天马义工联有3人被评为深圳市直机关工委系统优秀志愿者（义工）；9月，有3人被评为大运会福田赛区优秀志愿者金奖，2人被评为大运会福田赛区优秀志愿者银奖。2011年9月为新疆喀什28中捐献十个爱心书屋，目前该项目已投入使用；11月23日，公司与湖南省张家界航空工业职业技术学员签约，正式确立校企合作关系。

对政府，公司坚持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确保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服务国民经济发展。公司作为国家战略型新兴产业的龙头企业，得到了中央和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和高度肯定。报告期间，公司承担的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中小尺寸新型 TFT-LCD 产品技术开发”课题经国家科技部专家组评审，顺利通过验收，并获得高度评价与肯定；“有源驱动电子书显示屏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被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被授予“全国加工贸易转型升级示范企业”称号。公司每年定期开展合规性评价，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

对员工，公司树立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理念，尊重人、理解人、关爱人、激励人、发展人，营造和谐氛围，提高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员工的敬业度和归属感，让员工在工作生活中感到幸福、快乐。坚持安全生产，为员工提供平安祥和的工作生活环境。

在员工生活上，公司每季度主动收集、听取员工工作生活方面的提案和合理化建议并制定有效措施切实解决；开通 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设立员工关爱中心，邀请社会专业人士开设员工关怀系列讲座，如“幸福人生”、“婚恋指南”、“女工青春期应知应会”等；定期组织开展“天马杯”职工篮球赛，羽毛球赛、卡拉 OK 歌唱大赛等文体活动；主动调研员工需求，增设“夫妻房”，投入资金，改善员工的吃住行条件和活动室硬件，目前已有功能较为齐全的培训室、图书室、阅览室、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室、卡拉 OK 厅、网吧、健身房等。发动员工为 5.12、玉树地震灾区捐款捐物。

在员工发展上，公司为一线班组长量身定制了“雏鹰计划”、“一线班组长训练营”，打通了基层员工快速成长的绿色通道；与上海大学合作“一线生产管理人员学历教育资助项目”，为一线员工圆大学梦；树立典型，在一线员工中评选十佳员工，内刊、板报、电子报刊登先进事迹，并连续四年邀请他们的父母来深免费观光旅游。为应届大学生打造了“蓝色之路”，促其尽快从学生向社会人转变的同时，也帮助其尽快融入天马大家庭。为核心岗位打造“深蓝之路”，对基层干部开展“千里马培训”，对中层经理人开展领导力培训，受到广大员工一致好评。

在安全生产上，公司总经理与各企业主要负责人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各企业按照“三级签约”的要求，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密切配合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体系。2011年公司安全生产总体情况稳定，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率

为100%；特种设备准用率为100%；安全教育培训达成率为100%。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月 and “119”消防安全宣传日活动,发布天马环安简报,逐步形成具有天马特色的安全文化。

对环境,公司从有机共生的角度正视自身生产带来的负面影响,积极采取相应措施,主动减少资源的消耗和环境的污染,消除企业生产过程中对自然环境产生的负面影响,放大正面影响,创造利他的自然环境。公司的环境方针是“节省能源,降低损耗;预防污染,清洁环境;满足环保法规及顾客要求,不断推进绿色环保工程”。作为负责任的企业,公司选择遵照最严格的 RoHS 标准,同时制定相应的产品环保标准,对镉、铅、汞、六价铬等 4 项重金属,以及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等阻燃剂的限值做出了严格规定。公司全面推行 HSE 管理体系,制定一系列环安管理类、能源管理类体系文件并严格执行,扎实推进节能减排,保持了安全生产、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取得实效。2011 年公司通过了 BS OHSAS 18001: 2007 及 ISO 14001: 2004+Cor. 1: 2009 认证。

对客户,公司坚持客户导向,不断改善服务质量,做好产品质量控制,提升客户满意度。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改善流程,提升效率,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公司的质量方针是“以零缺陷为目标,以客户满意为导向,持续改善,追求卓越”。公司持续开展质量文化月、精益周等活动,综合运用精益六西格玛、8D、QCC、改善提案等工具方法,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工作质量,满足客户需求。2011年,公司获得闻泰首届战略供应商大会最佳质量鲁班奖,被 Avaya 评为 LCD 主力供应商。此外,公司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电子阅读器、电容触摸屏、3D 显示、AMOLED 等技术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部分技术在国际领域也位居前列。

第十节 财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陈耘涛、杨华，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10035]号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35 号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35 号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马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陈耘涛

中国·上海市
2012 年 2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

杨 华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12 月 31 日 合并	12 月 31 日 公司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06,557,839	871,651,809	99,032,657	153,030,115
应收票据	五(2)	106,563,124	79,062,076	87,777,978	49,162,945
应收账款	五(3)、十三(1)	1,028,721,209	745,429,008	525,583,815	267,940,913
预付款项	五(5)	49,901,392	114,034,246	4,012,218	2,894,043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三(2)	41,650,753	24,668,071	19,412,552	7,492,205
存货	五(6)	441,726,323	497,124,627	193,173,767	195,099,968
其他流动资产		-	436,453	-	-
流动资产合计		<u>2,375,120,640</u>	<u>2,332,406,290</u>	<u>928,992,987</u>	<u>675,620,189</u>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7,840,224	-	17,840,224	-
长期股权投资	五(8)、十三(3)	149,138,751	177,808,549	848,875,181	804,635,788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9,673,150	20,614,433	19,673,150	20,614,433
固定资产	五(11)	4,574,048,642	4,995,034,450	626,188,807	661,371,610
在建工程	五(12)	601,560,696	153,105,868	19,380,005	8,367,945
无形资产	五(13)	209,585,758	211,994,592	27,604,178	26,422,57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32,778,714	13,933,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71,759,544	66,617,109	37,249,682	37,876,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382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5,677,043,861</u>	<u>5,639,108,001</u>	<u>1,596,811,227</u>	<u>1,559,288,871</u>
资产总计		<u>8,052,164,501</u>	<u>7,971,514,291</u>	<u>2,525,804,214</u>	<u>2,234,909,06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322,226,830	410,000,000	243,030,780	31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8)	236,513,243	253,316,653	161,512,972	184,167,607
应付账款	五(19)	744,076,714	782,717,494	452,110,836	317,857,528
预收款项	五(20)	42,598,477	86,421,083	14,214,051	119,912,61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74,754,535	52,479,952	30,735,152	21,708,820
应交税费	五(22)	(235,909,870)	(235,053,385)	(52,046,069)	(29,286,157)
应付利息	五(23)	7,462,752	6,268,610	406,312	-
其他应付款	五(24)、十三(4)	327,334,892	454,720,263	363,306,849	32,641,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668,843,200	367,608,600	-	-
流动负债合计		<u>2,187,900,773</u>	<u>2,178,479,270</u>	<u>1,213,270,883</u>	<u>957,002,049</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2,469,360,200	2,859,732,020	-	-
专项应付款	五(27)	191,600,000	191,60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8)	284,393,635	251,023,271	2,742,056	2,553,3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u>2,945,353,835</u>	<u>3,302,355,291</u>	<u>2,742,056</u>	<u>2,553,347</u>
负债合计		<u>5,133,254,608</u>	<u>5,480,834,561</u>	<u>1,216,012,939</u>	<u>959,555,396</u>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574,237,500	574,237,500	574,237,500	574,237,500
资本公积	五(30)	539,787,339	535,741,557	539,357,781	535,311,999
盈余公积	五(31)	94,396,274	91,357,091	94,396,274	91,357,091
未分配利润	五(32)	115,551,728	17,457,568	101,799,720	74,447,0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19,273)	(3,768,52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1,318,953,568</u>	<u>1,215,025,194</u>	<u>1,309,791,275</u>	<u>1,275,353,664</u>
少数股东权益	五(33)	1,599,956,325	1,275,654,536	-	-
股东权益合计		<u>2,918,909,893</u>	<u>2,490,679,730</u>	<u>1,309,791,275</u>	<u>1,275,353,664</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8,052,164,501</u>	<u>7,971,514,291</u>	<u>2,525,804,214</u>	<u>2,234,909,06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4)、十三(5)	4,614,967,219	3,454,211,508	1,876,428,323	1,553,418,011
减：营业成本	五(34)、十三(5)	(4,067,266,812)	(2,903,758,242)	(1,637,089,195)	(1,328,134,8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13,350,824)	(11,092,932)	(9,491,899)	(2,876,981)
销售费用	五(36)	(93,659,879)	(86,971,650)	(28,730,874)	(31,893,441)
管理费用	五(37)	(341,945,229)	(251,656,351)	(169,195,070)	(125,952,849)
财务费用-净额	五(38)	(124,841,335)	(116,471,923)	(24,284,503)	(15,676,780)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五(40)	(14,277,515)	3,949,798	(5,969,367)	3,014,310
投资损失	五(39)、十三(6)	(15,589,317)	(1,778,301)	(14,680,126)	(1,466,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5,589,317)	(1,821,932)	(14,680,126)	(1,509,690)
二、营业(亏损)/利润		(55,963,692)	86,431,907	(13,012,711)	50,431,3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334,925,361	91,848,030	43,530,814	1,989,82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452,071)	(929,895)	(213,402)	(636,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8,888)	(155,743)	(187,588)	-
三、利润总额		278,509,598	177,350,042	30,304,701	51,784,6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21,074,466)	(36,744,580)	87,128	(10,033,354)
四、净利润		257,435,132	140,605,462	30,391,829	41,751,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少数股东损益		156,301,789	70,223,641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五(44)	0.1761	0.1226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五(44)	0.1761	0.1226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它综合收益	五(45)	2,795,031	(609,992)	4,045,782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230,163	139,995,470	34,437,611	41,751,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928,374	69,771,8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301,789	70,223,6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8,109,161	3,039,082,597	1,721,539,956	1,497,195,694
收到的税费返回		200,479,587	228,254,947	86,096,845	106,669,8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a)	353,357,438	51,354,948	297,054,316	16,767,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1,946,186	3,318,692,492	2,104,691,117	1,620,632,6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1,148,711)	(2,274,762,782)	(1,523,698,288)	(1,153,720,5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575,122)	(369,361,575)	(200,177,846)	(158,430,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163,552)	(91,864,875)	(90,818,444)	(66,063,0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b)	(198,101,556)	(227,256,907)	(134,649,332)	(68,806,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988,941)	(2,963,246,139)	(1,949,343,910)	(1,447,02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7)(a)、十三(7)	532,957,245	355,446,353	155,347,207	173,612,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925	2,164,366	130,000	179,1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c)	42,719,128	66,840,314	602,97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87,053	69,004,680	732,978	179,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8,897,920)	(1,157,429,123)	(52,885,118)	(19,147,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1,420,163)	(72,000,000)	(245,413,45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d)	-	(159,852,45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97,920)	(1,448,701,739)	(124,885,118)	(264,561,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010,867)	(1,379,697,059)	(124,152,140)	(264,381,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443,600,0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252,000,000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64,828,803	1,369,688,120	432,272,517	4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e)	-	70,000,000	-	26,569,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828,803	1,883,288,120	432,272,517	436,569,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4,538,110)	(1,090,007,385)	(497,295,368)	(344,817,1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632,796)	(173,138,328)	(16,354,529)	(16,212,47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f)	(41,006,377)	(3,899,283)	(2,822,923)	(3,899,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177,283)	(1,267,044,996)	(516,472,820)	(364,928,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48,480)	616,243,124	(84,200,303)	71,640,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45,372)	980,926	(992,22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7)(b)	(135,947,474)	(407,026,656)	(53,997,458)	(19,129,17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142,566	1,144,169,222	153,030,115	172,159,29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7)(c)、十三(7)	601,195,092	737,142,566	99,032,657	153,030,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五(29)	资本公积 五(30)	盈余公积 五(31)	未分配利润/ (累计亏损) 五(32)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87,181,958	(48,749,120)	(3,158,530)	1,145,253,365	953,430,895	2,098,684,260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70,381,821	-	70,381,821	70,223,641	140,605,46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	-	-	-	(609,992)	(609,992)	-	(609,99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52,000,000	252,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4,175,133	(4,175,133)	-	-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91,357,091	17,457,568	(3,768,522)	1,215,025,194	1,275,654,536	2,490,679,73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资本公积 五(30)	盈余公积 五(31)	未分配利润 五(32)				权益	合计
201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91,357,091	17,457,568	(3,768,522)	1,215,025,194	1,275,654,536	2,490,679,730	
201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101,133,343	-	101,133,343	156,301,789	257,435,13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	4,045,782	-	-	(1,250,751)	2,795,031	-	2,795,03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168,000,000	168,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3,039,183	(3,039,183)	-	-	-	-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9,787,339	94,396,274	115,551,728	(5,019,273)	1,318,953,568	1,599,956,325	2,918,909,8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87,181,958	36,870,877	1,233,602,334
						-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
净利润		-	-	-	41,751,330	41,751,33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4,175,133	(4,175,133)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91,357,091	74,447,074	1,275,353,664
201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91,357,091	74,447,074	1,275,353,664
201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0,391,829	30,391,829
其他综合收益		-	4,045,782	-	-	4,045,78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3,039,183	(3,039,183)	-
						-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9,357,781	94,396,274	101,799,720	1,309,791,2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于1983年10月24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函(1983)411号文批准,由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公司深圳工贸中心、中国电子技术进出口公司北京分公司、北京无线电器件工业公司与曙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香港玛耶电子有限公司以补偿贸易形式成立,领取深内企字第06549号营业执照。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2)第1460号文批复,改由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组成本公司,领取深内法字第00736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45万元。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1994年4月13日批复同意将本公司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1月10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5)2号文批复,本公司改组成为社会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50万元,其中:国有股1,290万股,法人股5,160万股,社会公众股1,100万股。

1997年8月5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7)100号文批复同意,原股东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法人股转让给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此,本公司的境内法人股持有人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1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230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增发A股股票1,650万股。本公司经历次送、转、配及增发后总股本增至为人民币13,277万元。

2004年5月28日,本公司以2003年末的总股本13,277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股本13,277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26,554万股。

2006年6月9日,本公司以2005年末的总股本26,554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2.5股,共转增股本6,638.5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33,192.5万股。

2007年8月28日公司实施定向增发5,090万股,此次增发后的股本总额为38,282.5万股。

经2008年5月7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名称由“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经2008年9月17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以2008年6月30日总股本38,282.5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股本19,141.25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7,423.75万股。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379号文《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4月26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年4月25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3.2股对价股份,共23,294,080股企业法人股。自2006年4月26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改约定的限售条件,于2011年5月12日,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261,976,786股企业法人股已经全部实现流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是以生产销售液晶显示器(LCD)及液晶显示模块(LCM)为主的微电子生产企业,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制造销售各类液晶显示器及与之相关的材料、设备和产品;普通货运;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2月24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2011 年度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
非关联方组合	所有非关联方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5%	1.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15%	15%
三年以上	50%	50%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年	5%	2.7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年	5%	2.72%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电子设备	6 年	5%	15.83%
运输工具及其他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d) 研究与开发支出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企业重组、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一般为将产品交付与客户时，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时确认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续)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本年度无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屏和液晶显示模块。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告不呈报分部信息。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b)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预计可使用年限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

(c)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评估，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时，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根据附注二(19)中所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进行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3%、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9年10月29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按税法规定，本公司从2010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从2009年起三年内，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103,000	4.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4.5代线)	有限公司	刘瑞林	78780306-8
韩国天马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韩国京畿道	商业贸易	美元50.8	液晶显示屏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欧洲天马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德国卡尔斯鲁厄市	商业贸易	美元20	电子设备产品进出口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商业贸易	港元10	液晶显示屏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120,000	4.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4.5代线)	有限公司	刘瑞林	67966155-X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	从事特种工业用显示模块及相关材料、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	有限公司	刘瑞林	68940706-1
美国天马公司	控股子公司	美国洛杉矶	商业贸易	美元163.64	电子设备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以及电子设备的进出口等业务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元)
上海天马	309,000,000	-	30	51(i)	是	711,288,234	-
韩国天马公司	4,221,117	-	89.88	89.88	是	928,213	-
欧洲天马公司	11,647,925	-	100	100	是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1,314,705	-	100	100	是	-	-
成都天马	360,000,000	-	30	60(ii)	是	885,208,353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00	是	-	-
			直接 20				
美国天马公司	8,200,369	-	间接 70	90	是	2,531,525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i) 本公司持有上海天马 30%的股权，未超过 50%，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如下：

上海天马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7 日，根据协议，公司注册资本为 10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0,9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30%股权，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集团”)持股 21%，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9%，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中航集团通过本公司，直接加间接共计持有上海天马 51%的股权，上海天马为中航集团的子公司。根据 2007 年 2 月 15 日上海天马临时股东会通过的“中航集团不再向上海天马董事会推荐董事和董事长候选人，改由本公司推荐董事和董事长候选人”的会议决议，本公司拥有上海天马多数席位，13 个董事会成员中，本公司推荐 7 个。至此，本公司能够对上海天马的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决策实施控制，从 2007 年 2 月开始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ii) 本公司持有成都天马 30%的股权，未超过 50%，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如下：

2008 年 9 月，本公司与另两家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另两家股东”)注册成立了成都天马，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0%，另两家股东合计出资 70%。另两家股东同意在成都天马成立 5 年期内且本公司受让另两家股东所持合资公司 30%的股权之前，将其拥有的部分股权(30%)所代表的股东表决权授予本公司全权行使，即本公司拥有成都天马 60%的表决权，故从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合资协议，在另两家股东完全按照主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包括按期足额缴付应出资额、就本项目建设资金所需不超过 18 亿元银行贷款按期提供担保)的前提下，本公司自合资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 5 年内，受让另两家股东所持有合资公司的全部股权，并解除另两家股东相应的担保责任或就其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此外，针对本公司上述约定的收购事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届时将给以支持。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资产和负债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国天马公司	1 美元=6.300900 人民币	1 美元=6.62270 人民币
欧洲天马公司	1 欧元=8.162500 人民币	1 欧元=8.80650 人民币
韩国天马公司	1 韩元=0.005476 人民币	1 韩元=0.00588 人民币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1 港元=0.810700 人民币	1 港元=0.85093 人民币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15,104	-	-	61,566
欧元	638	8.1625	5,208	225	8.80650	1,979
韩元	456,290	0.005476	2,499	787,460	0.00588	4,632
			<u>22,811</u>			<u>68,177</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527,887,255	-	-	665,231,773
港元	361,233	0.8107	292,852	473,382	0.85093	402,815
美元	10,314,940	6.3009	64,993,405	9,927,634	6.62270	65,747,743
欧元	493,079	8.1625	4,024,757	254,634	8.80650	2,242,435
韩元	616,871,517	0.005476	3,377,988	423,039,626	0.00588	2,487,473
日元	5,769,369	0.081103	467,913	11,499,077	0.08126	934,415
			<u>601,044,170</u>			<u>737,046,654</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38,898,372	-	-	134,535,906
美元	10,568,726	6.3009	66,592,486	162	6.6227	1,072
			<u>105,490,858</u>			<u>134,536,978</u>
			<u>706,557,839</u>			<u>871,651,809</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 44,290,027 元信用证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134,509,243 元)，22,889,266 元银行承兑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和 38,183,454 短期借款质押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43,471,609	14,130,060
银行承兑汇票	63,091,515	64,932,016
	<u>106,563,124</u>	<u>79,062,076</u>

(3)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34,536,751	848,324,963
减：坏账准备	(105,815,542)	(102,895,955)
	<u>1,028,721,209</u>	<u>745,429,00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48,400,047	747,699,231
一到二年	91,335,710	4,885,609
二到三年	95,836	48,951,724
三到四年	48,601,366	30,794,218
四到五年	30,472,882	2,651,396
五年以上	15,630,910	13,342,785
	<u>1,134,536,751</u>	<u>848,324,963</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73,625,270	6%	73,625,270	100%	73,999,657	9%	73,999,65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777,030,375	68%	11,666,812	2%	537,047,995	63%	7,706,993	1%
-关联方组合	263,357,646	24%	-	0%	216,088,006	25%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0,523,460	2%	20,523,460	100%	21,189,305	3%	21,189,305	100%
	<u>1,134,536,751</u>	<u>100%</u>	<u>105,815,542</u>	<u>9%</u>	<u>848,324,963</u>	<u>100%</u>	<u>102,895,955</u>	<u>1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6,899,943	66,899,943	100%	(i)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u>6,725,327</u>	<u>6,725,327</u>	100%	(ii)
	<u>73,625,270</u>	<u>73,625,270</u>		

(i) 本公司原应收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夏新电子”)应收账款 85,514,114 元。2009 年 5 月 4 日, 本公司(原告)与夏新电子(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 经法院审理判决, 被告夏新电子应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84,587,917 元, 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止该违约金为 4,822,285 元, 2009 年 3 月 28 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 此案已经审结。夏新电子 2009 年进入重整阶段, 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 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 21.72%, 其中收回现金 5,493,041 元, 账面价值为 13,080,481 元的应收账款, 按照夏新电子股票暂停上市前 20 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价格 3.71 元/股, 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附注五(7)), 其余 66,940,593 元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1 年本公司将原预收夏新电子 40,650 元冲抵应收账款, 其余 66,899,943 元仍然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ii) 2010 年及 2011 年无交易, 对方已停业, 清盘,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72,989,841	99%	11,420,846	1%	531,611,225	99%	7,009,276	1.3%
一到二年	3,465,011	1%	4,662	0%	4,885,609	1%	488,561	10%
二到三年	95,836	0%	1,460	2%	189,786	0%	28,468	15%
三到四年	217,244	0%	108,622	50%	256,073	0%	128,037	50%
四到五年	262,443	0%	131,222	50%	105,302	0%	52,651	50%
五年以上	-	-	-	-	-	0%	-	-
	<u>777,030,375</u>	<u>100%</u>	<u>11,666,812</u>	<u>2%</u>	<u>537,047,995</u>	<u>100%</u>	<u>7,706,993</u>	<u>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886,989	(2,886,989)	100%	(i)
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2,305,978	(2,305,978)	100%	(ii)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2,061,130	(2,061,130)	100%	(iii)
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	1,665,955	(1,665,955)	100%	(iv)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478,867	(1,478,867)	100%	(v)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1,440,762	(1,440,762)	100%	(vi)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1,217,488	(1,217,488)	100%	(vii)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16,021	(1,116,021)	100%	(viii)
其他	6,350,270	(6,350,270)	100%	
	<u>20,523,460</u>	<u>(20,523,460)</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2,886,989 元。因该公司生产经营已陷入停顿, 无有价值资产可用于执行,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款项 2,305,978 元。因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无财产可供执行,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款项 2,061,130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款项 1,665,955 元, 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款项 1,478,867 元, 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丰宇国际有限公司款项 1,440,762 元, 因对方长期拖欠,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LTD 款项 1,217,488 元, 因对方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款项 1,116,021 元, 因对方经营停顿, 没有偿债资产,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 金额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7,059,064	333,737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收回	全额计提	1,308,323	192,302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2,163,411	102,281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54,396	75,529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14,345	73,583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279,667	62,179

(g)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h)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64,729,395	1 年以内	23%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3,278,741	1 年以内	23%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66,899,943	3 年以上	6%
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52,752,271	1 年以内	5%
KANEMATSU (CHINA) CO.,LTD.	销售客户	17,057,384	1 年以内	2%
		<u>664,717,734</u>		<u>5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j)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 联营企业 公司	263,278,741	23%	-	215,855,120	25%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 同受实际控制 公司 人控制	3,305	0%	-	232,886	0%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 高管持股 料股份有限公司	50,400	0%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 同受实际控制 司 人控制	25,200	0%	-	-	-	-
	263,357,646	23%	-	216,088,006	25%	-

(k) 应收账款中包括如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4,300,352	6.3009	279,132,088	61,664,235	6.62270	408,383,729
港元	15,796,394	0.8107	12,806,137	15,880,103	0.85093	13,512,856
欧元	1,365,107	8.1625	11,142,686	4,312,341	8.80650	37,976,631
韩元	538,507,189	0.005476	2,948,865	521,333,207	0.00588	3,065,439
			306,029,776			462,938,65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六(4))	35,251,313	13,047,684
存出保证金	1,317,966	1,793,710
代垫款项	222,342	5,933,162
应收委托理财款(c)	35,594,917	36,197,894
备用金借款	1,395,365	1,659,222
其他	4,270,219	3,165,177
	<u>78,052,122</u>	<u>61,796,849</u>
减：坏账准备	(36,401,369)	(37,128,778)
	<u>41,650,753</u>	<u>24,668,071</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8,910,266	23,872,685
一到二年	2,538,193	674,310
二到三年	155,044	210,565
三到四年	28,965	16,600
四到五年	-	29,500
五年以上	36,419,654	36,993,189
	<u>78,052,122</u>	<u>61,796,84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35,594,917	46%	35,594,917	100%	36,197,894	59%	36,197,89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6,614,795	7%	215,355	3%	11,960,174	19%	339,787	1%
-关联方组合	35,251,313	46%	-	0%	13,047,684	21%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591,097	1%	591,097	100%	591,097	1%	591,097	100%
	78,052,122	100%	36,401,369	47%	61,796,849	100%	37,128,778	60%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i)	<u>35,594,917</u>	<u>35,594,917</u>	100%	已经破产

(i) 本公司于以前年度已将应收大连证券款项 38,911,293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0 年收回金额 2,713,399 元, 2011 年收回金额 602,977 元, 同时冲减资产减值损失。余额继续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158,953	93%	75,724	1%	10,825,001	95%	115,622	1%
一到二年	38,193	1%	3,125	8%	674,310	3%	67,431	10%
二到三年	155,044	2%	19,686	13%	210,565	1%	31,585	15%
三到四年	28,965	0%	-	0%	16,600	0%	8,300	50%
四到五年	-	-	-	0%	29,500	0%	14,750	50%
五年以上	233,640	4%	116,820	50%	204,198	1%	102,099	50%
	6,614,795	100%	215,355	3%	11,960,174	100%	339,787	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100%	已经破产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年度收回部分款项	对应收款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6,197,894	602,977

(g) 本年因员工离职, 相应借款无法收回, 导致核销 2,000 元坏账准备。

(h)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5,594,917	5 年以上	46%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615,013	1 年以内	3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498,960	1 年以内	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161,393	1 年以内	4%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2,500,000	1 至 2 年	3%
		<u>69,370,283</u>		<u>89%</u>

(j)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3,615,013	30%	-	7,536,654	12%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498,960	6%	-	2,977,356	5%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161,393	4%	-	-	-	-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500,000	3%	-	2,500,000	4%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326,947	2%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149,000	0%	-	-	-	-
江西中航共青城实业有限公司	-	-	-	33,674	0%	-
	<u>35,251,313</u>	<u>45%</u>	<u>-</u>	<u>13,047,684</u>	<u>21%</u>	<u>-</u>

(k) 其他应收款主要以人民币计价。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207,462	36%	2011 年款	预付材料
上海浦东海关	第三方	14,993,456	31%	2011 年	预付关税、 增值税
成都电业局客户服务中心	第三方	2,372,271	5%	2011 年	预付电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第三方	2,109,847	4%	2011 年	预付税金
人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第三方	860,407	2%	2011 年费	预付保险
		<u>37,543,443</u>	<u>78%</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d) 预付款项中预付关联方款项：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u>17,207,462</u>	<u>28,364,100</u>

(e) 预付款项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326,255	0.8308	271,053	376,860	0.86572	326,255
美元	2,673,694	6.4618	17,276,876	4,727,249	6.72545	31,792,877
欧元	30,110	8.4845	255,468	25,187	9.30180	234,284
日元	375,000	0.0812	30,450	77,295,898	0.07752	5,991,978
韩元	33,606,099	0.0057	191,555	-	-	-
			<u>18,025,402</u>			<u>38,345,39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9,516,479	(14,050,316)	175,466,163	197,986,854	(9,214,106)	188,772,748
在产品及自制						
半成品	97,437,325	(2,031,312)	95,406,013	183,063,540	-	183,063,540
产成品	205,280,161	(34,426,014)	170,854,147	162,355,717	(37,067,378)	125,288,339
	<u>492,233,965</u>	<u>(50,507,642)</u>	<u>441,726,323</u>	<u>543,406,111</u>	<u>(46,281,484)</u>	<u>497,124,627</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0 年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214,106	5,335,084	(498,874)	-	14,050,316
在产品及自制					
半成品	-	3,410,634	(307,816)	(1,071,506)	2,031,312
产成品	37,067,378	4,144,309	-	(6,785,673)	34,426,014
	<u>46,281,484</u>	<u>12,890,027</u>	<u>(806,690)</u>	<u>(7,857,179)</u>	<u>50,507,642</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在制品及自制半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40,224	-
减：减值准备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u>17,840,224</u>	<u>-</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象屿股份”)股票。

根据本公司与夏新电子的《重整计划》安排中，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将账面价值 13,081,481 元的应收账款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附注五(3))。于 2011 年，夏新电子复牌，并更名为象屿股份。由于本公司对象屿股份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可以可靠计量，因此，本年度将其由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4,759,744 元(附注五(45))。

(8)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无公开报价	148,588,751	164,178,068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b)	2,725,000	15,805,48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c)	(2,175,000)	(2,175,000)
	<u>149,138,751</u>	<u>177,808,549</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 益	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 利	其他权 益变动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	5,745,705	-	132,743	-	-	5,878,448	20%	20%	不适用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 限公司(i)	1,600,000,00 权益法 0	158,432,363	-	(15,722,060)	-	-	142,710,303	10%	40%	(i)	-	-
		164,178,068	-	(15,589,317)	-	-	148,588,751				-	-

(i) 本集团对武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20%，但是武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名董事中的 2 名由本集团推荐，从而本集团能够对武汉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b)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	550,000	-	55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5,000	675,000	-	675,000	0.17%	0.17%	不适用	675,000	-	-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2.49%	2.49%	不适用	1,500,000	-	-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附注五(7))	成本法 13,080,481	13,080,481	(13,080,481)	-	0.80%	0.80%	不适用	-	-	-
		15,805,481	(13,080,481)	2,725,000				2,175,000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	-	-	675,000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1,500,000	-	-	1,500,000
	<u>2,175,000</u>	<u>-</u>	<u>-</u>	<u>2,175,000</u>

(9) 对联营企业投资

	持股 比例	表决 权 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联营企业-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74,701,652	45,269,376	29,432,276	77,525,035	663,716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 限公司	10%	40%	5,059,889,644	3,636,857,966	1,423,031,678	926,735,088	(157,220,601)

(10) 投资性房地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房屋、建筑物	28,505,298	-	-	28,505,298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房屋、建筑物	(7,890,865)	(941,283)	-	(8,832,148)
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20,614,433	—	—	19,673,150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	-	-	-
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20,614,433	—	—	19,673,150

2011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941,283 元(2010 年度: 940,871 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2010 年度: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6,010,164,079	49,778,640	(19,862,687)	6,040,080,032
房屋、建筑物	1,713,597,976	5,629,415	(1,171,415)	1,718,055,976
机器设备	4,140,229,041	22,686,848	(15,108,260)	4,147,807,629
运输工具	23,949,078	6,583,122	(2,470,568)	28,061,632
电子设备	71,569,061	4,157,489	(922,814)	74,803,736
固定资产装修	23,054,062	5,836,757	-	28,890,819
其他设备	37,764,861	4,885,009	(189,630)	42,460,240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累计折旧合计	1,015,129,629	454,697,207	(3,795,446)	1,466,031,390
房屋、建筑物	128,997,852	47,078,407	-	176,076,259
机器设备	815,506,745	383,413,814	(497,779)	1,198,422,780
运输工具	15,831,680	3,466,860	(2,326,504)	16,972,036
电子设备	29,225,980	9,789,045	(792,351)	38,222,674
固定资产装修	10,254,811	4,642,521	-	14,897,332
其他设备	15,312,561	6,306,560	(178,812)	21,440,309
账面价值合计	4,995,034,450			4,574,048,642
房屋、建筑物	1,584,600,124	—	—	1,541,979,717
机器设备	3,324,722,296	—	—	2,949,384,849
运输工具	8,117,398	—	—	11,089,596
电子设备	42,343,081	—	—	36,581,062
固定资产装修	12,799,251	—	—	13,993,487
其他设备	22,452,300	—	—	21,019,931

201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54,697,207 元(2010 年度: 308,630,014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3,992,310 元(2010 年度: 1,871,459,361 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 原价 726,426,822 元)作为 361,816,2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367,608,600 元)(附注五(25))及 824,136,900 元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04,939,300 元)(附注五(26))的抵押物。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1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404,958,776 元、732,013 元及 49,006,418 元(2010 年: 274,612,402 元、473,469 元及 33,544,143 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486,808,186 元(原价 502,670,96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663,277,085, 原价 673,647,315)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取得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已递交材料, 尚未办理完毕	2012 年至 2013 年

(12) 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	343,387,436	-	343,387,436	137,962,726	-	137,962,726
成都天马第 4.5 代 TFT-LCD 生产线扩产项目	227,597,812	-	227,597,812	-	-	-
母公司设备采购项目	17,732,281	-	17,732,281	2,429,401	-	2,429,401
母公司厂房与宿舍基建工程	1,039,922	-	1,039,922	5,938,544	-	5,938,544
上海天马 4.5 代线项目	-	-	-	6,775,197	-	6,775,197
其他	11,803,245	-	11,803,245	6,780,197	-	6,780,197
	<u>601,560,696</u>	<u>-</u>	<u>601,560,696</u>	<u>153,105,868</u>	<u>-</u>	<u>153,105,86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借 款费用资本 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扩 产工程	350,000,000	-	227,597,812	-	227,597,812	65%	-	-	-	自有资金
上海天马 OLED 中试线项 目	491,600,000	137,962,726	205,428,557	(3,847)	343,387,436	70%	-	-	-	自有资金及政 府投资
		<u>137,962,726</u>	<u>433,026,369</u>	<u>(3,847)</u>	<u>570,985,248</u>		<u>-</u>	<u>-</u>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c) 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进度	备注
上海天马 OLED 中试线项目	70%	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的总额确定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扩产工程	65%	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的总额确定

(13) 无形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235,872,915	6,545,805	(427,608)	241,991,112
土地使用权	184,506,833	-	-	184,506,833
电脑软件	49,285,082	6,545,805	(427,608)	55,403,279
其他特许权	2,081,000	-	-	2,081,000
累计摊销合计	23,878,323	8,527,031	-	32,405,354
土地使用权	15,781,738	3,710,321	-	19,492,059
电脑软件	8,096,585	4,816,710	-	12,913,295
其他特许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11,994,592	-	-	209,585,758
土地使用权	168,725,095	-	-	165,014,774
电脑软件	41,188,497	-	-	42,489,984
其他特许权	2,081,000	-	-	2,081,000

201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8,527,031 元(2010 年度: 5,537,299 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 原价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361,816,2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367,608,600 元)(附注五(25))及 824,136,900 元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04,939,300 元)(附注五(26))的抵押物。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研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0 年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计入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TFT-LCD项目	-	41,451,159	(41,451,159)	-	-
母公司LCD及LCM研发项目	-	72,271,555	(72,271,555)	-	-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TFT-LCD项目	-	34,623,013	(34,623,013)	-	-
	-	148,345,727	(148,345,727)	-	-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10 年		本年摊销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模具费及开模费	13,933,000	29,385,985	(10,540,271)	-	32,778,714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6,553,150	110,209,173	28,272,183	188,481,217
应付职工薪酬	8,909,848	59,398,991	4,857,368	32,382,451
政府补助	24,817,937	165,452,912	6,850,440	45,669,603
预提费用	4,243,321	28,288,799	6,073,657	40,491,045
可抵扣亏损	15,337,562	102,250,415	20,563,461	128,257,148
对联营企业投资亏损	2,611,688	17,411,249	-	-
	72,473,506	483,011,539	66,617,109	435,281,464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计入资本公积的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713,962	4,759,744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i)	51,955,786	56,303,950
可抵扣亏损	10,425,164	11,765,969
	<u>62,380,950</u>	<u>68,069,919</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系本集团子公司之间转让固定资产未实现的利润。本集团预计该暂时性差异将通过固定资产折旧, 在未来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转回。由于预计转回期间较长, 未来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	-
2012 年	759,293	1,644,084
2013 年	2,834,019	3,620,631
2014 年	3,870,458	3,870,458
2015 年	2,630,796	2,630,796
2016 年	330,598	-
	<u>10,425,164</u>	<u>11,765,969</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3,96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3,962	-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或负债净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759,544	478,251,795	66,617,109	435,281,46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0,024,733	4,219,615	(2,025,437)	(2,000)	142,216,9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895,955	4,201,630	(1,282,043)	-	105,815,5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128,778	17,985	(743,394)	(2,000)	36,401,369
存货跌价准备	46,281,484	12,890,027	(806,690)	(7,857,179)	50,507,64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75,000	-	-	-	2,175,000
	<u>188,481,217</u>	<u>17,109,642</u>	<u>(2,832,127)</u>	<u>(7,859,179)</u>	<u>194,899,5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质押借款	36,968,475	-
银行抵押借款	-	48,000,000
银行保证借款	202,000,000	262,000,000
银行信用借款	83,258,355	100,000,000
	322,226,830	410,000,000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系由成都天马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38,183,454 元人民币作为质押向银行借入(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 202,000,000 元提供担保(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上海天马借款 59,000,000 元提供保证，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上海天马借款 203,000,000 元提供担保)。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36%(2010 年 12 月 31 日：4.34%)。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 应付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6,513,243	253,316,653

应付票据将于 2012 年到期。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742,489,069	778,265,834
应付运费	1,587,645	4,451,660
	<u>744,076,714</u>	<u>782,717,494</u>

(a)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16,710,269	94,192,078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253,937	28,645,092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20,832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430	-
	<u>222,403,468</u>	<u>122,837,170</u>

(c) 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909,176	0.8107	737,069	1,643,983	0.85093	1,398,914
美元	18,798,113	6.3009	118,445,030	5,540,545	6.62270	36,693,367
欧元	2,214,803	8.1625	18,078,329	768,627	8.80650	6,768,914
日元	836,774,422	0.081103	67,864,916	1,854,662,426	0.08126	150,709,869
韩元	336,158,884	0.005476	1,840,806	239,816,352	0.00588	1,410,120
			<u>206,966,150</u>			<u>196,981,18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预收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42,598,477</u>	<u>86,421,083</u>

(a)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预收款项中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u>177,915</u>	<u>-</u>

(c) 预收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d) 预收款项账龄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12,498	0.83082	10,384	127,791	0.8657	110,631
美元	4,582,202	6.4618	29,609,273	10,858,764	6.7255	73,030,074
日元	-	0.08118	<u>-</u>	5,132,645	0.0775	<u>397,780</u>
			<u>29,619,657</u>			<u>73,538,48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84,706	390,613,832	(367,471,417)	69,427,121
职工福利费	5,105	22,104,901	(21,480,007)	629,999
社会保险费	971,560	38,712,642	(39,643,157)	41,0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779	9,233,827	(9,421,996)	9,610
基本养老保险	748,269	26,751,269	(27,468,103)	31,435
失业保险费	4,295	1,266,807	(1,271,102)	-
工伤保险费	18,629	849,539	(868,168)	-
生育保险费	2,588	611,200	(613,788)	-
住房公积金	1,180,040	5,711,760	(5,764,644)	1,127,156
补充养老保险	2,700,000	5,105,490	(4,740,199)	3,065,29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8,541	11,601,080	(12,475,698)	463,923
	<u>52,479,952</u>	<u>473,849,705</u>	<u>(451,575,122)</u>	<u>74,754,535</u>

(a)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2 年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18) 应交税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266,398,704)	(238,658,951)
应交/(预付)营业税	707,036	(1,435,671)
应交城建税	456,393	256,660
应产房产税	538,605	388,480
应交企业所得税	26,583,124	2,563,00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110,554	1,273,108
应交教育费附加	308,092	73,580
其他	785,030	486,402
	<u>(235,909,870)</u>	<u>(235,053,385)</u>

(19) 应付利息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056,440	6,107,2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6,312	161,399
	<u>7,462,752</u>	<u>6,268,61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设备款(i)	277,282,104	394,772,574
预提费用	25,529,518	41,653,556
代收款项	16,391,849	10,650,800
押金及保证金	8,131,421	7,643,333
	<u>327,334,892</u>	<u>454,720,263</u>

(i) 该款项主要为成都天马应付工程设备款 144,251,321 元和上海天马应付工程设备款 126,834,089 元。(2010 年: 主要为成都天马工程设备款 308,168,622 元)。

(a)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740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445	925,621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30,000
	<u>444,185</u>	<u>955,621</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52,044,741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86,861,154 元),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由于工程尚未验收, 该款项尚未结清。

(d) 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64,579	0.8107	52,354	491,742	0.85093	418,438
美元	10,175,679	6.3009	64,115,936	3,826,871	6.62270	25,344,219
欧元	22,800	8.1625	186,105	14,118	8.80650	124,330
日元	758,050,750	0.081103	61,480,190	313,544,500	0.08126	25,478,626
韩元	18,257,831	0.005476	99,980	12,011,742	0.005882	70,653
			<u>125,934,565</u>			<u>51,436,26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i)	361,816,200	367,608,600
-保证借款(ii)	307,027,000	-
	<u>668,843,200</u>	<u>367,608,600</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1,816,2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367,608,600 元)系由上海天马以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 原价 131,074,556 元)(附注五(13))及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 原价 726,426,822 元)(附注五(11))作为抵押物, 并由上海天马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金于 2012 年分季度偿还。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7,027,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系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 该银团贷款由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参加行。该银团贷款由成都天马之股东成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a)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5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3.5%	11,770,000	74,161,593	—	—
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3.5%	11,770,000	74,161,593	—	—
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5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 基准利率	—	31,770,000	—	—
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 基准利率	—	31,770,000	—	—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2 年 3 月 21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1.8%	4,500,000	<u>28,354,050</u>	4,500,000	<u>29,802,150</u>
						<u>240,217,236</u>		<u>29,802,150</u>

(b)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8,000,000	6.3009	<u>302,443,200</u>	18,000,000	6.6227	<u>119,208,6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长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824,136,900	1,204,939,300
保证借款(ii)	1,395,223,300	1,404,792,720
信用借款(iii)	250,000,000	250,000,000
	<u>2,469,360,200</u>	<u>2,859,732,020</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抵押借款 824,136,900 元(2010 年: 1,204,939,300 元)系上海天马的银团贷款, 该银团贷款由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参加行。上海天马以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 原价 131,074,556 元)(附注五(13))及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 原价 726,426,822 元)(附注五(11))作为抵押物, 并由上海天马五家股东即本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 1,395,223,300 元(2010 年: 1,404,792,720 元)系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 该银团贷款由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参加行。该银团贷款由成都天马之股东成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信用借款 250,000,000 元(2010 年: 无)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委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给上海天马的委托贷款,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				6 个月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美元	LIBOR+3.5%	107,460,000	677,094,714	104,800,000	694,058,96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期银行贷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	286,460,000	—	28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6 个月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美元	LIBOR+1.8%	41,000,000	258,336,900	59,000,000	390,739,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				同期银行贷款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	245,540,000	—	24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川沙合庆支行				同期银行贷款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人民币	基准利率	—	205,000,000	—	295,000,000
						<u>1,467,431,614</u>		<u>1,899,797,960</u>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16%(2010 年 12 月 31 日: 5.3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专项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OLED 项目(a)	<u>191,600,000</u>	<u>191,600,000</u>

(a) 系上海市经济和计划委员会通过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资本金形式拨付给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的款项,用于建设“上海天马 4.5 代 AM-OLED 中试线项目”。待项目完工验收后,该款项将转为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的资本金。

(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天马产业扶持奖励资金(a)	69,000,000	111,000,000
工程项目贷款贴息	44,295,815	35,749,503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b)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天马 4.5 代线开发补贴	71,595,094	27,494,000
进口贴息	23,406,453	9,096,300
其他	36,096,273	27,683,468
	<u>284,393,635</u>	<u>251,023,271</u>

(a) 该项目系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以货币资金形式拨付给成都天马,用于“2011 年成都高新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b) 该项目系国家发改委以货币资金形式拨付上海天马的采购 OLED 设备补贴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股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公积金		小计	
		新股	送股	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261,976,786	-	-	-	(261,976,786)	6)	-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500	-	-	-	-	-	22,500
						((261,976,78	
	261,999,286	-	-	-	(261,976,786)	6)	22,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12,238,214	-	-	-	261,976,786	261,976,786	574,215,000
	574,237,500	-	-	-	-	-	574,237,5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公积金		小计	
		新股	送股	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261,976,786	-	-	-	-	-	261,976,786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270	-	-	-	(50,770)	(50,770)	22,500
	262,050,056	-	-	-	(50,770)	(50,770)	261,999,286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12,187,444	-	-	-	50,770	50,770	312,238,214
	574,237,500	-	-	-	-	-	574,237,500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根据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自 2006 年 4 月 26 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改约定的限售条件，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 261,976,786 股企业法人股已经全部实现流通。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34,614,857	-	-	534,614,857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 变动	-	4,045,782	-	4,045,782
其他	1,126,700	-	-	1,126,700
	535,741,557	4,045,782	-	539,787,339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34,614,857	-	-	534,614,857
其他资本公积	1,126,700	-	-	1,126,700
	535,741,557	-	-	535,741,557

(27) 盈余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91,357,091	3,039,183	-	94,396,274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91,357,091	3,039,183	-	94,396,274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7,181,958	4,175,133	-	91,357,091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87,181,958	4,175,133	-	91,357,09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按 2011 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39,183 元。(2010 年：4,175,133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未分配利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7,457,568		(48,749,12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39,183)	10%	(4,175,133)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0%	-	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15,551,728</u>		<u>17,457,568</u>	

(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885,208,353	665,751,763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711,288,234	606,965,375
美国天马公司	2,531,525	2,092,188
韩国天马公司	928,213	845,210
	<u>1,599,956,325</u>	<u>1,275,654,53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527,738,764	3,321,821,387
其他业务收入	87,228,455	132,390,121
	<u>4,614,967,219</u>	<u>3,454,211,508</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999,534,106	2,851,730,626
其他业务成本	67,732,706	52,027,616
	<u>4,067,266,812</u>	<u>2,903,758,24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子元器件行业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液晶显示屏 及液晶显示模块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续)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2,204,585,826	1,954,123,544	1,395,964,875	1,214,555,243
国外	2,323,152,938	2,045,409,562	1,925,856,512	1,637,175,383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综合技术服务费收入	29,897,644	27,121,001	82,800,204	26,044,400
销售原材料	26,054,801	16,919,576	25,616,159	18,957,132
托管费收入	17,623,953	15,987,188	10,222,946	3,215,578
租赁收入	7,476,588	2,102,998	7,105,095	1,720,128
劳务收入	6,175,469	5,601,943	6,645,717	2,090,378
	<u>87,228,455</u>	<u>67,732,706</u>	<u>132,390,121</u>	<u>52,027,616</u>

(c)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391,336,367 元(2010 年: 942,779,830 元),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2010 年: 27%),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477,453,634	1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32,357,429	9%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246,433,539	5%
MITA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19,557,042	3%
广州西可通信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115,534,723	3%
	<u>1,391,336,367</u>	<u>3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4,103,685	8,378,7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69,337	835,573
教育费附加	3,859,050	1,800,346
其他	218,752	78,233
	<u>13,350,824</u>	<u>11,092,932</u>

(32) 销售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员工福利成本	38,326,615	32,233,021
运输费	28,073,222	24,437,707
业务费	12,042,490	12,458,882
差旅费	4,705,393	6,236,748
业务招待费	2,481,113	2,137,753
车辆费用	1,159,374	1,255,243
办公费	1,004,211	840,267
固定资产折旧	732,013	473,469
样品费用	337,898	1,314,816
包装费	147,817	1,340,311
低值易耗品摊销	68,275	332,542
其他	4,581,458	3,910,891
	<u>93,659,879</u>	<u>86,971,65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管理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研究及开发支出	109,633,008	69,696,266
员工福利成本	111,957,881	90,810,508
固定资产折旧费	49,006,418	33,544,143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2,997,640	11,297,365
长期待摊费用	10,540,271	4,181,877
其他税费	8,611,501	5,659,848
无形资产摊销	8,527,031	5,537,299
水电费	6,250,305	6,250,622
差旅费	5,818,835	3,691,201
办公费	5,680,875	5,136,380
业务招待费	2,885,949	2,185,439
专业咨询费	1,837,177	903,035
其他	8,198,338	12,762,368
	<u>341,945,229</u>	<u>251,656,351</u>

(34) 财务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	186,951,413	120,029,614
-票据贴现利息	868,477	472,477
减：利息收入	(12,899,270)	(6,201,253)
汇兑损益	(58,330,340)	(1,590,918)
其他	8,251,055	3,762,003
	<u>124,841,335</u>	<u>116,471,92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损失	2,194,178	338,939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12,083,337	(4,288,737)
	<u>14,277,515</u>	<u>(3,949,798)</u>

(36) 投资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43,6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a)	15,589,317	1,821,932
	<u>15,589,317</u>	<u>1,778,301</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主要系本集团投资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产生的按权益法核算应占的亏损。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a)	328,359,178	89,898,769	328,359,178
保险理赔收入	3,772,620	677,517	3,772,620
无法支付的款项	949,962	491,946	949,962
罚款收入	380,881	342,570	380,881
废品处置收入	234,342	213,517	234,34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2,744	71,490	142,744
其他	1,085,634	152,221	1,085,634
	<u>334,925,361</u>	<u>91,848,030</u>	<u>334,925,361</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研究与开发补贴	169,575,261	26,000,000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补贴	130,389,847	-
新型平板显示技术及产品研发项目	14,210,000	-
贴息补贴	6,075,188	6,075,188
税费返还	5,252,089	1,549,004
专利补助收入	1,071,400	1,376,600
先进设备及政府项目专项补贴	-	2,641,589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补贴	-	50,000,000
电缆补贴	-	584,200
境外营销网络	-	500,000
总部企业认证	-	500,000
其他	1,785,393	672,188
	<u>328,359,178</u>	<u>89,898,76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8,888	155,743	238,888
赔偿支出	7,110	193,031	7,110
捐赠支出	-	500,000	-
其他	206,073	81,121	206,073
	<u>452,071</u>	<u>929,895</u>	<u>452,071</u>

(39) 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930,864	1,805,491
递延所得税	(5,856,398)	34,939,089
	<u>21,074,466</u>	<u>36,744,580</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润总额	<u>278,509,598</u>	<u>177,350,042</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525,005	26,174,50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750,397	1,243,006
非应税收入	(27,750,000)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0,715)	(775,9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4,287,332)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82,650	884,52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	-	8,445,592
企业购买环保设备抵免所得税	(1,370,434)	-
其他	274,895	772,941
所得税费用	<u>21,074,466</u>	<u>36,744,580</u>

(i) 系本集团本年度确认的部分政府补助收入属于免税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74,237,500	574,237,500
基本每股收益	0.1761	0.1226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0 年：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1) 其它综合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4,759,744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713,962)	-
小计	4,045,78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0,751)	(609,992)
	2,795,031	(609,992)

(42)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款项	319,613,392	7,007,600
利息收入	14,039,341	5,915,884
保险赔款	1,630,276	-
收投标保证金	681,500	-
其他往来款项	17,392,929	38,431,464
	353,357,438	51,354,94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经营费用	189,863,270	218,312,301
预付保证金	692,550	1,587,723
其他往来款项	7,545,736	7,356,883
	<u>198,101,556</u>	<u>227,256,907</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	42,116,150	40,000,000
2010 年度进口贴息	-	9,096,300
押金、工程保证金	-	6,556,119
工程款退款	-	5,589,741
其他	602,978	5,598,154
	<u>42,719,128</u>	<u>66,840,314</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	134,826,887
支付的保证金	-	25,025,566
合计	<u>-</u>	<u>159,852,453</u>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都高新技术重大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	-	60,000,000
贷款贴息	-	10,000,000
合计	<u>-</u>	<u>70,000,0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海外代付融资保证金	38,183,454	-
定向增发费用	2,822,923	3,899,283
	<u>41,006,377</u>	<u>3,899,283</u>

定向增发费用为本公司于 2011 年度为收购上海天马 70% 的少数股东股权所发生的费用。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257,435,132	140,605,462
加：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4,277,515	(3,949,798)
固定资产折旧	454,697,207	308,630,01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41,283	940,872
无形资产摊销	8,527,031	5,537,299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损失	96,144	84,2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40,271	4,181,877
财务费用	130,539,490	118,438,696
投资损失	15,589,317	1,778,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5,142,435)	34,971,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32,093)
存货的减少/(增加)	51,172,146	(215,148,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542,607,909)	(549,611,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6,892,053	509,020,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2,957,245</u>	<u>355,446,3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601,195,092	737,142,56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u>(737,142,566)</u>	<u>(1,144,169,222)</u>
现金净减少额	<u>(135,947,474)</u>	<u>(407,026,656)</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22,811	68,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1,044,170	737,046,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8,111	27,73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01,195,092</u>	<u>737,142,566</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信息见附注四。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吴光权	投资	27935122-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678,909,090</u>	<u>-</u>	<u>-</u>	<u>678,909,09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45.62%</u>	<u>45.62%</u>	<u>45.62%</u>	<u>45.62%</u>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西中航共青城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与本公司受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持股公司
深圳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子公司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7,061,368	0%	970,874.	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i)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632,836	0%	10,222,946	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65,517	0%	975,696	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432,357,429	9%	181,767,248	5%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31,575,317	1%	87,948,429	3%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ii)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157,784	0%	-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75,385	0%	-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iii)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159,992	0%	-	-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33,333	0%	-	-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08,480	0%	-	-
深圳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520,320	0%	-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08,055	0%	-	-

(i)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于2010年2月与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上海天马受托管理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承担起原上海广电NEC的TFT-LCD五代液晶显示器生产线的管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8.77%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5.6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 年上海天马向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632,836 元(2010 年度: 10,222,946 元)。

(ii)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金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拟建设一条设计产能为月加工 3 万张阵列玻璃基板及 6 万张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的第 5.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TFT-LCD)生产线。上海天马于 2011 年 5 月与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上海天马受托管理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承担第 5.5 代 LTPS(TFT-LCD)及彩色滤光片 CF 项目的管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国际控股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 年上海天马向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157,784 元(2010 年度: 无)。

(iii)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与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由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而新建的公司)签订协议,母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NEC LCD Technologies,Ltd 的股权(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从 NEC Corporation 处购得 NEC LCD Technologies,Ltd70%的股份)。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5.6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2011 年本公司向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33,333 元，其他劳务收入人民币 1,669,520 元(2010 年度：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 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37,374,445	1%	24,482,985	1%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i)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1,762,704	0%	10,190,613	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546,228,946	13%	95,437,558	3%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6,355,404	0%	-	-
深圳市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9,822	0%	-	-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2,489,676	0%	-	-

(i) 2010年08月3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0年9月1日起至2011年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4,700,000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年03月17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补充协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41,985元；2011年08月3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9月1日起至2012年0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5,500,000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5,162,405元。

2010年1月，上海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署《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4,860,986元，参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4,860,986元。

2011年3月1日，成都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3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合同总价为物业管理年费用1,700,000元，按照市场价格支付物业费用。2011年度，成都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交易1,739,313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2,000,000	2011-09-27	2012-09-27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36,000,000	2011-10-25	2012-10-25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44,000,000	2011-10-27	2012-10-27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	2011-11-22	2012-11-22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	2011-12-01	2012-12-01	否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1,040,804,469	2009-06-30	2017-06-29	否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661,445,831	2009-06-30	2017-06-29	否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37,190,620	2007-06-21	2015-06-20	否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25,331,089	2007-06-21	2015-06-20	否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118,595,310	2007-06-21	2015-06-20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49,050,151	2007-06-21	2015-06-20	否
本公司	上海天马	355,785,930	2007-06-21	2015-06-20	否
合计		3,090,203,400			

上海天马和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分别由其股东提供担保，其中上海天马由其五家股东，即本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355,785,930 元；成都天马由其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按照 61.14%和 38.86%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保证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为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提供 100,000,000 元的融资额度担保，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提取贷款。

担保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本公司提供担保	参照市场价格	404,000	100%	-	-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c) 租赁收入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收益
上海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武汉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0年6月1日	2013年6月14日	参照市场价格	759,845

(d)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062.7 万</u>	<u>597.9 万</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63,278,741	215,855,120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400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25,200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3,305	232,886
		<u>263,357,646</u>	<u>216,088,006</u>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3,615,013	7,536,654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498,960	2,977,35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161,393	-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326,947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149,000	-
	江西中航共青实业有限公司	-	33,674
		<u>35,251,313</u>	<u>13,047,684</u>
预付款项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u>17,207,462</u>	<u>28,364,100</u>
应付账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16,710,269	94,192,078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253,937	28,645,092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20,832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430	-
		<u>222,403,468</u>	<u>122,837,170</u>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740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445	925,621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30,000
		<u>444,185</u>	<u>955,621</u>
预收账款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u>177,915</u>	<u>-</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接受劳务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027,924	4,479,169
租出设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093,042	1,852,887

七 或有事项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或有负债。

本公司 2001 年委托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国债暂未收回剩余的 6,000 万元资金(本金)，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15 日收到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的通知开始清算。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收到清算资金 2,441 万元，尚有 3,559 万元仍在进行债权清偿之中。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2,626,747	557,820,000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1,585,891	8,171,217	139,757,108
应收款项	279,132,088	26,897,688	306,029,776
	<u>410,717,979</u>	<u>35,068,905</u>	<u>445,786,884</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324,087	49,902,745	120,226,832
应付款项	182,560,966	150,339,749	332,900,7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2,443,200	-	302,443,200
长期借款	1,121,560,200	-	1,121,560,200
	<u>1,676,888,453</u>	<u>200,242,494</u>	<u>1,877,130,947</u>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5,748,815	6,073,749	71,822,564
应收款项	408,383,729	54,554,926	462,938,655
	<u>474,132,544</u>	<u>60,628,675</u>	<u>534,761,219</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62,037,586	186,379,864	248,417,4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208,600	-	119,208,600
长期借款	1,275,532,020	-	1,275,532,020
	<u>1,456,778,206</u>	<u>186,379,864</u>	<u>1,643,158,070</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07,624,49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约 70,338,147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 金额为 2,281,860,2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2,672,232,020 元)(附注五(25)、(26))。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000,29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约 14,088,960 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的客户比较集中，2011 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2010 年：27%)，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为 664,717,73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415,726,576 元)，占本集团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59%(2011 年 12 月 31 日：48%)，存在信用集中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已经连续几年并预计未来均能产生正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利用的银行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20 亿元，且本集团一直与银行维持良好的关系，本集团于进行银行额度再申请时均获得批准。此外，本集团有一系列可选择的计划减轻潜在的流动性风险的措施，包括实施成本控制措施，制定更灵活的价格，加快销售和资金回笼等。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能力保持充足的资金满足未来的偿债和经营需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06,557,839	-	-	-	706,557,839
应收款项(a)	1,176,935,086	-	-	-	1,176,935,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7,840,224	-	-	17,840,224
	<u>1,883,492,925</u>	<u>17,840,224</u>	<u>-</u>	<u>-</u>	<u>1,901,333,149</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2,237,843	-	-	-	332,237,843
应付款项(a)	1,306,466,351	-	-	-	1,306,466,35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2,863,375	881,002,473	1,589,438,452	384,447,602	3,647,751,902

<u>2,431,567,569</u>	<u>881,002,473</u>	<u>1,589,438,452</u>	<u>384,447,602</u>	<u>5,286,456,096</u>
----------------------	--------------------	----------------------	--------------------	----------------------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71,651,809	-	-	-	871,651,809
应收款项(a)	849,159,155	-	-	-	849,159,155
	<u>1,720,810,964</u>	<u>-</u>	<u>-</u>	<u>-</u>	<u>1,720,810,964</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9,564,588	-	-	-	419,564,588
应付款项(a)	1,497,159,622	-	-	-	1,497,159,622
长期借款(含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1,255,610	781,699,010	1,682,654,799	401,068,087	3,386,677,506
	<u>2,437,979,820</u>	<u>781,699,010</u>	<u>1,682,654,799</u>	<u>401,068,087</u>	<u>5,303,401,716</u>

(a)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

除下述固定利率的长期借款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u>187,500,000</u>	<u>161,239,871</u>	<u>187,500,000</u>	<u>168,156,277</u>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五(7))，为按照第一层级列示的金融资产(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 减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080,481	4,759,744	4,045,782	-	17,840,224

十二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 减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	534,761,219	-	-	-	445,786,884
金融负债					
-借款和应付款项	1,643,158,070	-	-	-	1,877,130,947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27,235,741	366,885,949
减：坏账准备	(101,651,926)	(98,945,036)
	<u>525,583,815</u>	<u>267,940,913</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32,510,323	271,137,088
一到二年	46,618	35,890
二到三年	9,732	48,951,724
三到四年	48,565,276	30,767,066
四到五年	30,472,882	2,651,396
五年以上	15,630,910	13,342,785
	<u>627,235,741</u>	<u>366,885,949</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73,625,270	12%	73,625,270	100%	73,999,657	20%	73,999,65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481,682,060	77%	7,503,196	2%	271,451,308	74%	3,756,074	1.4%
-关联方组合	51,404,951	8%	-	-	245,679	0%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20,523,460	3%	20,523,460	100%	21,189,305	6%	21,189,305	100%
	<u>627,235,741</u>	<u>100%</u>	<u>101,651,926</u>	<u>16%</u>	<u>366,885,949</u>	<u>100%</u>	<u>98,945,036</u>	<u>27%</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6,899,943	66,899,943	100%	(i)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6,725,327	6,725,327	100%	(ii)
	<u>73,625,270</u>	<u>73,625,270</u>		

(i) 本公司原应收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夏新电子”)应收账款 85,514,114 元。2009 年 5 月 4 日, 本公司(原告)与夏新电子(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 经法院审理判决, 被告夏新电子应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84,587,917 元, 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止该违约金为 4,822,285 元, 2009 年 3 月 28 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 此案已经审结。夏新电子 2009 年进入重整阶段, 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 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 21.72%, 其中收回现金 5,493,041 元, 账面价值为 13,080,481 元的应收账款, 按照夏新电子股票暂停上市前 20 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价格 3.71 元/股, 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 其余 66,940,593 元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1 年本公司将原预收夏新电子 40,650 元冲抵应收账款, 其余 66,899,943 元仍然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ii) 2011 年无交易, 对方已停业, 清盘,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81,146,023	100%	7,257,230	2%	270,891,409	100%	3,609,557	1.3%
一到两年	46,618	0%	4,662	10%	35,890	0%	3,589	10%
两到三年	9,732	0%	1,460	15%	189,786	0%	28,468	15%
三到四年	217,244	0%	108,622	50%	228,921	0%	114,460	50%
四到五年	262,443	0%	131,222	50%	105,302	0%	-	-
五年以上	-	-	-	-	-	-	-	-
	<u>481,682,060</u>	<u>100%</u>	<u>7,503,196</u>	<u>2%</u>	<u>271,451,308</u>	<u>100%</u>	<u>3,756,074</u>	<u>1%</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886,989	(2,886,989)	100%	(i)
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2,305,978	(2,305,978)	100%	(ii)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2,061,130	(2,061,130)	100%	(iii)
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	1,665,955	(1,665,955)	100%	(iv)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478,867	(1,478,867)	100%	(v)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1,440,762	(1,440,762)	100%	(vi)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1,217,488	(1,217,488)	100%	(vii)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16,021	(1,116,021)	100%	(viii)
其他	6,350,270	(6,350,270)	100%	
	<u>20,523,460</u>	<u>(20,523,460)</u>	100%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款项 2,886,989 元。因该公司生产经营已陷入停顿, 无有价值资产可用于执行,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款项 2,305,978 元。因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无财产可供执行,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款项 2,061,130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款项 1,665,955 元, 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款项 1,478,867 元, 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丰宇国际有限公司款项 1,440,762 元, 因对方长期拖欠,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款项 1,217,488 元, 因对方务状况严重恶劣,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v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款项 1,116,021 元, 因对方经营停顿, 没有偿债资产,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 金额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7,059,064	333,737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 有限公司	货款收回	全额计提	1,308,323	192,302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2,163,411	102,281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 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54,396	75,529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14,345	73,583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279,667	62,179

(g)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h)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64,729,395	一年以内	42%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销售客户	14,992,413	一年以内	2%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4,964,475	一年以内	2%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3,174,948	一年以内	2%
天津摩比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1,645,598	一年以内	2%
		<u>319,506,829</u>		<u>50%</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j) 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美国天马 子公司	29,633,618	5%	-	-	-	-
欧洲天马 子公司	16,251,437	3%	-	-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87,398	1%	-	-	-	-
韩国天马 子公司	136,721	0%	-	-	-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 材料股份有限 高管持股 公司	50,400	0%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 同受实际控制 司 人控制	25,200	0%	-	-	-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 子公司 公司	20,177	0%	-	-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 联营企业 公司	-	-	-	245,679	0%	-
	<u>51,404,951</u>	<u>9%</u>	<u>-</u>	<u>245,679</u>	<u>0%</u>	<u>-</u>

(k)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15,796,394	0.8107	12,806,137	15,880,103	0.85093	13,512,386
美元	20,269,344	6.3009	<u>127,715,110</u>	19,027,779	6.62270	<u>126,015,272</u>
			<u>140,521,247</u>			<u>139,527,658</u>

(2)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理财款(c)	35,594,917	36,197,894
出口信用保险费用	-	335,466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应收关联方款项(j)	18,620,612	679,732
其他	<u>953,381</u>	<u>6,762,504</u>
	55,760,007	44,566,693
减: 坏账准备	<u>(36,347,455)</u>	<u>(37,074,488)</u>
	<u>19,412,552</u>	<u>7,492,205</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181,098	7,101,532
一到二年	29,255	236,472
二到三年	130,000	206,000
三到四年	-	-
四到五年	-	29,500
五年以上	36,419,654	36,993,189
	<u>55,760,007</u>	<u>44,566,693</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35,594,917	64%	35,594,917	100%	36,197,894	81%	36,197,89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953,381	2%	161,441	17%	7,097,970	16%	285,497	4%
-关联方组合	18,620,612	33%	-	-	679,732	2%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591,097	1%	591,097	100%	591,097	1%	591,097	100%
合计	<u>55,760,007</u>	<u>100%</u>	<u>36,347,455</u>	<u>65%</u>	<u>44,566,693</u>	<u>100%</u>	<u>37,074,488</u>	<u>83%</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u>35,594,917</u>	<u>(35,594,917)</u>	100%	已经破产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60,486	59%	22,196	4%	6,121,800	86%	84,101	1.5%
一到二年	29,255	3%	2,925	10%	536,472	8%	53,647	10%
二到三年	130,000	14%	19,500	15%	206,000	3%	30,900	15%
三到四年	-	0%	-	-	-	0%	-	0%
四到五年	-	0%	-	-	29,500	0%	14,750	50%
五年以上	233,640	25%	116,820	50%	204,198	3%	102,099	50%
	953,381	100%	161,441	17%	7,097,970	100%	285,497	4%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100%	已经破产

(f)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g)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年度收回部分款项	对应收款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6,197,894	602,977

(h) 本年度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5,594,916	五年以上	64%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75,004	一年以内	15%
成都天马	子公司	4,937,970	一年以内	9%
上海天马	子公司	3,051,349	一年以内	5%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6,947	一年以内	2%
		53,086,186		95%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j)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 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75,004	15%	-	-	-	-
成都天马	子公司	4,937,970	9%	-	-	-	-
上海天马	子公司	3,051,349	5%	-	679,732	2%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6,947	2%	-	-	-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3,627	2%	-	-	-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8,817	0%	-	-	-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98	0%	-	-	-	-
		18,620,612	33%	-	679,732	2%	-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696,183,747	624,183,747
联营企业(b)		
- 无公开报价	152,141,434	166,821,56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2,725,000	15,805,481
	851,050,181	806,810,788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d)	(2,175,000)	(2,175,000)
	848,875,181	804,635,788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韩国天马公司	成本法	4,221,117	4,221,117	-	4,221,117	-	-	-
欧洲天马公司	成本法	11,647,925	11,647,925	-	11,647,925	-	-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9,000,000	309,000,000	-	309,000,000	-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14,705	1,314,705	-	1,314,705	-	-	-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60,000,000	288,000,000	72,000,000	360,000,000	-	-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	-
		696,183,747	624,183,747	72,000,000	696,183,747	-	-	-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 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 的现金 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	5,745,705	-	132,743	-	-	5,878,448	20%	20%	不适用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0,000,000	158,432,363	-	(15,722,060)	-	-	142,710,303	10%	40%	不适用	-	-
美国天马公司	权益法	1,655,340	2,643,492	-	909,191	-	-	3,552,683	20%	20%	不适用	-	-
		<u>167,655,340</u>	<u>166,821,560</u>	<u>-</u>	<u>(14,680,126)</u>	<u>-</u>	<u>-</u>	<u>152,141,434</u>				<u>-</u>	<u>-</u>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 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	550,000	-	55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5,000	675,000	-	675,000	0.17%	0.17%	不适用	675,000	-	-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2.49%	2.49%	不适用	1,500,000	-	-
厦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附注五(7))	成本法	13,080,481	13,080,481	(13,080,481)	-	0.80%	0.80%	不适用	-	-	-
		<u>15,805,481</u>	<u>15,805,481</u>	<u>(13,080,481)</u>	<u>2,725,000</u>				<u>2,175,000</u>	<u>-</u>	<u>-</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	-	-	675,000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1,500,000	-	-	1,500,000
	<u>2,175,000</u>	<u>-</u>	<u>-</u>	<u>2,175,000</u>

(4)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款项	338,457,098	2,251,961
押金及保证金	343,340	4,376,75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58,283	10,066,092
预提水电费	6,540,133	2,458,288
预提委托加工费	6,196,694	4,578,834
预提运费	3,100,643	1,807,479
暂收款项	2,396,712	6,031,294
应付关联方款项	1,918,617	450,152
其他	2,495,329	620,782
	<u>363,306,849</u>	<u>32,641,634</u>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60,419,017	1,541,988,209
其他业务收入	16,009,306	11,429,802
	<u>1,876,428,323</u>	<u>1,553,418,011</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634,333,280	1,321,527,987
其他业务成本	2,755,915	6,606,895
	<u>1,637,089,195</u>	<u>1,328,134,882</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液晶显示屏 及液晶显示模块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1,054,443,465	936,226,542	621,723,659	530,168,927
国外	805,975,552	698,106,738	920,264,550	791,359,060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销售原材料	293,698	-	283,456	-
提供劳务、维修服务	8,808,153	1,576,027	5,834,601	5,385,829
租赁收入	6,074,122	1,179,888	5,311,745	1,221,066
托管收入	833,333	-	-	-
	16,009,306	2,755,915	11,429,802	6,606,895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870,797,902 元(2010 年: 598,651,793 元),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7%(2010 年: 39%),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477,453,634	26%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126,619,476	7%
广州西可通信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115,534,723	6%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90,583,193	5%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60,606,876	3%
	870,797,902	47%

(6) 投资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43,63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亏损	14,680,126	1,509,690
	14,680,126	1,466,060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30,391,829	41,751,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69,367	(3,014,310)
固定资产折旧	66,537,482	64,281,15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41,283	940,871
无形资产摊销	1,234,161	1,288,035
长期待摊费摊销	-	81,73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损失	57,588	78,239
财务费用	17,646,016	16,474,915
投资损失	14,680,126	1,466,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26,835	10,033,354
存货的增加	(555,914)	(41,228,1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11,602,777)	(159,857,9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9,421,211	241,316,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5,347,207</u>	<u>173,612,21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99,032,657	153,030,11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3,030,115)	(172,159,290)
现金净减少额	<u>(53,997,458)</u>	<u>(19,129,175)</u>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44)	(84,2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28,359,178	88,349,7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3,208	3,468,586
托管费收入	17,623,953	10,222,9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0,255	2,652,623
	353,740,450	104,609,667
所得税影响额	(41,761,410)	(15,692,1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137,927)	(59,383,66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841,113	29,533,886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10]》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5.96%	0.1761	0.1226	0.1761	0.1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3.44%	(0.0343)	0.0711	(0.0343)	0.0711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 或占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5%(含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含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加/(减少)金额	幅度	附注
货币资金	706,557,839	871,651,809	(165,093,970)	-19%	(1)
应收票据	106,563,124	79,062,076	27,501,048	35%	(2)
应收账款	1,028,721,209	745,429,008	283,292,201	38%	(3)
预付账款	49,901,392	114,034,246	(64,132,854)	-56%	(4)
其他应收款	41,650,753	24,668,071	16,982,682	69%	(5)
存货	441,726,323	497,124,627	(55,398,304)	-11%	(6)
长期股权投资	149,138,751	177,808,549	(28,669,798)	-16%	(7)
固定资产	4,574,048,642	4,995,034,450	(420,985,808)	-8%	(8)
在建工程	601,560,696	153,105,868	448,454,828	293%	(9)
长期待摊费用	32,778,714	13,933,000	18,845,714	135%	(10)
短期借款	322,226,830	410,000,000	(87,773,170)	-21%	(11)
预收账款	42,598,477	86,421,083	(43,822,606)	-51%	(12)
其他应付款	327,334,892	454,720,263	(127,385,371)	-28%	(13)
应付职工薪酬	74,754,535	52,479,952	22,274,583	42%	(14)
少数股东权益	1,599,956,325	1,275,654,536	324,301,789	25%	(15)

注释:

- (1)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2)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及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 (3)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所致。
- (4)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工程款结算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应收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服务费增加所致。
- (6) 存货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提升运营效率, 加快存货周转所致。
- (7)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系按权益法确认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净亏损, 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复牌, 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出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 (8) 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计提折旧费用所致。
- (9)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投资增加及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所致。
- (10)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模具费用增加所致。
- (11) 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本集团偿还已到期的银行贷款所致。
- (12) 预收账款减少主要系本集团预收客户货款结算所致。
- (13)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成都天马应付工程款结算所致。
- (14)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是人员调薪所致。
- (15) 少数股东权益的增加主要系成都天马少数股东增资 1.68 亿元及本年盈利, 少数股东收益增加所致。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减少)金额	幅度	附注
营业收入	4,614,967,219	3,454,211,508	1,160,755,711	34%	(16)
营业成本	4,067,266,812	2,903,758,242	1,163,508,570	40%	(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50,824	11,092,932	2,257,892	20%	(18)
销售费用	93,659,879	86,971,650	6,688,229	8%	(19)
管理费用	341,945,229	251,656,351	90,288,878	36%	(19)
财务费用	124,841,335	116,471,923	8,369,412	7%	(21)
资产减值损失	14,277,515	(3,949,798)	18,227,313	-461%	(22)
营业外收入	334,925,361	91,848,030	243,077,331	265%	(23)
营业外支出	452,071	929,895	(477,824)	-51%	(24)
所得税费用	21,074,466	36,744,580	(15,670,114)	-43%	(25)

(16)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本集团子公司成都天马本年度开始量产，集团生产产能增加。同时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订单量上升，销售增长所致。

(17) 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18)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缴纳增值税增加所致。

(19)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薪资调整，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20)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本集团研发投入增加及人员调薪所致。

(21)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本年增加成都天马银团贷款利息所致。

(22)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23)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4) 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本年度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25) 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系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免税收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字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主管会计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文及公告原稿。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吴光权**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